

60248/22

## 编 辑 说 明

川陕革命根据地，是中国共产党领导下的第二次国内革命战争时期的第二个大根据地。根据地的税收是随着根据地革命政权的建立和形势的发展而建立发展的。为了系统地整理、保存史料，研究这个时期的税史，为撰写史稿或长编做准备，我们编辑了《川陕革命根据地工商税收史料选编》（以下简称《选编》）。这对于抢救史料，借鉴历史，教育后代，开展科学研究具有重大意义。《选编》共积累史料72件。取材以工商税收史料为主，并选辑了部分与工商税收有密切关联的政治、经济史料。走访当年的川陕革命根据地所属地、市、县，查阅档案、文物资料，调查、访问了许多当年从事过财经工作的同志，整理出数十篇调查、访问记录，辑录部分回忆录。《选编》末尾，附录了白区报刊关于川陕苏区税收6篇报道和关于四川白区税捐紊乱的4篇报道，以作参考之用。

川陕革命根据地的时间断限，自1932年12月起至1935年10月止。凡属这段时期的川陕革命根据地工商税收史料，收入本书。红四方面军撤离川陕革命根据地时，留下的一支“巴山游击队”，驻守在南江以北山区铁炉坝、桃园一带坚

持武装斗争，长达五年之久，游击队的“厘金局”（税局）采取收税护商政策，仍然实行统一累进税的政策。游击队的税史资料至为宝贵，故亦收入《选编》，以弥补档案史料的不足。本书所选史料分为三个部分，其中绝大部分按历史时期的年代顺序编排。采用全录、节录或摘录三种方法。史料中凡属档案馆、博物馆、文化馆所藏，均注明馆藏处。为保持历史原件的面貌，在编选进行技术处理时，只是对揭示内容不够明确的原标题，没有成文的时间和明显的错字、漏字、残缺或字迹不清之处作了部分加工、考订，并以下列符号标明：编者所加的标题用“※”号；错别字改正用“〔〕”号；漏字增补用“（）”号；缺字用“□”号；夹注用“（ ）”号；删节处用“……”号。本书历史纪年，除文献外，都用公元。

参加本《选编》收集资料、编辑、审核的人员有：李牧、石子珠、杜品钦、郭俊成、朱力立、高述熙、朱崇凯。由李牧、杜品钦主编，郭俊成、朱崇凯负责编校。

在搜集资料和编辑过程中，得到了以下单位的指导、支持和帮助，它们是：财政部税务总局研究处，中共四川省委党史工作委员会办公室，四川省志办公室，陕西省税务局，湖北省税务局税史编写室，四川大学历史系，四川师范学院历史系，西南师范大学历史系，巴中川陕革命根据地博物馆，达县地区税务局，通江、南江、巴中县税务局，南充、绵阳、汉中地区税务局，及有关市、县党史办、政协、档案馆、文化馆、图书馆、税务局、所，许多老同志也给予了积极的支持和帮助，在此一并表示感谢。

由于历史的原因，档案残缺不全，我们仅就已经收到的

史料进行选编。编者水平有限，时间仓促，资料收集不全，分析研究不够，个别地方同一史料叙述不一，以及转抄校对不严等缺点、错误，在所难免。敬请读者批评指正。

1985年8月24日

## 目 录

川陕边老根据地概述（节录）	( 1 )
川北地区人民的革命斗争（节录）	( 7 )
苏维埃政权的经济政策	( 12 )
关于经济政策的决议案	( 17 )
苏维埃组织法及各种委员会的工作	
概要说明（摘录）	( 20 )
川陕省苏维埃组织法（节录）	( 22 )
巴中县第二次工农兵苏维埃代表大	
会宣言（节录）	( 24 )
川陕苏维埃税务条例草案	( 25 )
目前形势与川陕省苏维埃的任务	
（川陕省第二次全省工农兵代表大会通过的 决 议）（节录）	( 28 )
苍溪县第一次工农兵代表大会决议	
书（节录）	( 29 )
苏维埃主席联席会议决议（节录）	( 30 )
川陕省苏维埃政府 西北军区政治部	
布告（节录）	( 31 )

川陕苏维埃政府布告： 苏区营业条例	( 32 )
川陕省苏维埃政府关于土地改革布告	( 34 )
巴中县苏维埃政府布告： 为禁鸦片烟事	( 37 )
苏区的各种群众组织（节录）	( 39 )
川陕省革命法庭条例草案（摘录）	( 40 )
告商人书（节录）	( 41 )
各级经委会目前应做的几点工作	静民 ( 42 )
税务局第五次联席会议的检查	先保 ( 45 )
财政经济问题决议草案	( 47 )
中国工农红军第四方面军 第三十军军政治	
部 布告（节录）	( 53 )
红军第四方面军和鄂豫皖边区、川	
陕边区史料（节录）	( 54 )
建立经济公社服务于革命战争	
的需要（节录）	( 55 )
川陕革命根据地的建设和发展（节录）	( 57 )
川陕革命根据地税收石刻标语	( 60 )

### 调查访问回忆录

访问余洪远记录	( 71 )
川陕革命根据地财政经济是怎样兴起的	
——访问吴先恩记录	( 74 )
川陕苏区私营商业恢复状况（摘录）	( 79 )
川陕革命根据地发展很快的原因	
——访问赵继记录	( 81 )

## 川陕苏区的经济税收概况

- 访问伍能光记录 ..... ( 85 )  
对川陕税务工作的一点回忆 ..... \*  
——访问李汛山记录 ..... ( 87 )  
川陕革命根据地经济情况简介  
——访问祝义亭记录 ..... ( 88 )  
回忆川陕苏区的财税简况  
——访问党圆满记录 ..... ( 90 )  
川陕苏区经济公社经营及禁烟情况  
——访问王定国记录 ..... ( 91 )  
我在川陕边区和红四方面军的经历(节录) ..... 刘瑞龙 ( 94 )  
解放盐乡是反“经济封锁”的主要斗争  
——访问刘文震记录 ..... ( 96 )  
川陕苏区红江县税务分局简况  
——访问武大洪记录 ..... ( 99 )  
川陕苏区赤江县二区征收特种税情况  
——访问陈铭理记录 ..... ( 101 )  
忆赤江、赤北县的税务商业情况  
——访问张先诚记录 ..... ( 102 )  
经济合作社经营纳税情况  
——访问谭华兴记录 ..... ( 104 )  
蔡永俊谈经济公社情况  
——访问蔡永俊记录 ..... ( 105 )  
南江县小商贩纳税简况  
——访问冯家祥记录 ..... ( 106 )

## 巴中县渔溪税收情况

——访问庞德伦记录…………… (107)

## 红江县的税务征收管理概况

——访问郭有全记录…………… (108)

## 忆南江、长赤县的税务征收管理

——访问李荣堂记录…………… (109)

## 土地革命时期通江县苏区征税情况

——向俊平回忆录…………… (111)

## 我在赤江县税收工作的经过情况

——访问雷兴发记录…………… (114)

## 赤江县税收及巡视员工作职责

——访问张显卓记录…………… (115)

## 对万源县苏维埃税务工作的回顾

——访问杨文泰记录…………… (116)

## 土地革命时期通江地区营业税、所得

### 税没有执行

——访问苟伯儒记录…………… (118)

## 恩阳县税局机构与区、乡政府

### 工作人员协助税收

——访问张心广记录…………… (121)

## 我在长赤县参加税收工作的经过

——访问袁德富记录…………… (123)

## 万源县苏维埃政权与税收所处环境

——访问武崇祥记录…………… (125)

## 南部盐场开征短期盐税

——访问侯建华记录…………… (128)

## 赤江税收片断

——访问刘道虎记录………	( 129 )
旺苍县的外贸及进、出口税概况	
——访问彭中贵记录………	( 130 )
苍溪县经济公社及税收的点滴材料	
——访问翁大荣记录………	( 132 )
苍溪县税收与违章处理	
——访问金成山记录………	( 133 )
仪陇县工农税务分局简况	
——访问蒲天直记录………	( 134 )
巴山游击队的成立与斗争历程………	( 135 )
巴山游击队“厘金局”的税收政策及措施………	( 138 )

## 附录1：白区报刊有关报道

苏维埃工商业的累进税………	( 143 )
保障贫民的苏维埃税制………	( 146 )
川陕省工农银行及税务局………	( 147 )
川陕苏维埃的统一累进税………	( 148 )
仪陇灾情调查 共军陷占仪陇经过………	( 149 )
川东北剿赤印象记(八)(节录)循实………	( 151 )

## 附录2：军阀时期的横征暴敛

四川军阀刘存厚的搜刮………	( 153 )
川陕军：达县田赋征收情形………	( 155 )
军阀田颂尧时期的横征暴敛(摘录)………	( 157 )
杨森的一生(摘录)………	( 160 )

# 川陕边老根据地概述

## （节    录）

川陕边老根据地绝大部分在川北：计有巴中、通江、南江、平昌、阆中、苍溪、南部、仪陇、营山、达县、蓬安、宣汉、万源、开江、广元、剑阁、昭化、旺苍等18县；在陕南有：宁强、镇巴、西乡等3县；川东有：城口、渠县、开县、大竹、梁山（即梁平）等5县。其中通江、南江、巴中、旺苍、万源、平昌、城口7个整县，仪陇、广元、昭化、阆中的大部分为巩固的根据地，其他各县占据部分地区为当时的游击区。

全部老根据地，纵横3000里，人口700万，（应为500余万——编者注），这块地位于秦岭与大巴山的脚下，从[崇]山峻岭，地势险要，土地贫瘠，田少人多，人民勇敢勤劳，除耕田用畜力以外，其他一切劳动全靠人力，妇女全部参加生产，并且不少担任主要劳动。在国民党与封建地主阶级长期统治下，人民生活苦不堪言。在四川军阀割据混战时代，刘湘、杨森等各有70多种苛捐杂税，再加地租高利贷的剥削，人民劳动一年不得温饱。正如川北一首民歌所描写的：“尖尖山，二陡坪，包谷红苕胀死人，茅草棚棚笆笆门，要想吃干饭万不能。”这块土地上的人民，为了争取活命，为了推

翻国民党军阀与封建地主阶级的统治，远在1928年，便在中国共产党领导下进行革命斗争。最著名的如王维舟、李家俊等同志领导的万源、城口、宣汉、达县一带的农民起义游击活动；于江震等同志领导的南部、仪陇、蓬安一带的农民运动。从农民运动中发展起来的农民游击队，形成最初的革命武装，最盛时曾发展到3万人。

1932年，徐向前将军领导的红四方面军由鄂豫皖西征，过秦岭，越巴山，进入四川境内，与原有本地革命武装会合，革命形势随之便猛烈地发展起来。红军与优势敌人打过无数次仗，取得无数次胜利。根据我们此次找到的当时红军文件的记载：1932年12月25日，红军攻下通江城，击溃田颂尧部一营。1933年1月1日打下南江城，消灭田颂尧之第二路刘汉雄部。1月23日占领巴中，大败田颂尧第三路罗乃琼部与第一部李玮如部共8个团于恩歌嘴（民胜）、清江渡，敌伤亡1000以上，俘虏六七百。同时向万源进击的红军，在竹峪关打垮刘茂恩，赢得入川后第一次伟大胜利。接着于1933年2月7日成立川陕省苏维埃政府于通江城，跟着又成立了中国共产党川陕省委，领导川陕苏区。（应是2月7日成立省委，同月中旬成立省苏——编者注）。红军所到之处，群众蜂起响应，打土豪，分田地，成立苏维埃，踊跃参加红军。一月之内川陕数十万群众，团结于苏维埃旗帜之下。其时，蒋介石委任田颂尧为“川陕边区剿匪督办”，田颂尧于1933年2月中旬，倾其全力来犯，于是开始了第二次战役。红军由于处于劣势，遂采取收紧阵地、诱敌深入的战术，且战且退，在蒲家梁、高壁岩、中魁山、青蜀[岗]梁、余家坪、筒地坝等地，给敌严重打击后，于2月28日放弃长

池，3月8日放弃巴中，3月18日放弃南江，坚守竹峪关、龙凤场、麻杂石、得胜山、杀牛坪，屈家山、寨光山、马鹿寨、官路口、贵民关、碑坝、弹[洋]长千里之线，待敌进而歼之。得胜山之役，两次击溃李玮如全部，并消灭由洪口进犯之刘存厚一个团。兰草渡，红军一营大败杨森的混成旅夏炯部三团。4月26日，敌全线进攻。杀牛坪红军两个连与敌人五个团作战，毙杀1500余人，贵之岩、大明垭之战，红军一连歼敌一团，至此，进攻之敌，被全线击退，伤亡逾万，被消灭在10团以上。敌虽失去进攻能力，但尚未完全消灭。红军遂于4月29日放弃通江，收聚阵地于九子坡、鸡子岭、阴龙山、小通江子河东岸一线，诱敌深入。而敌人因死伤大，粮草缺，后方受到另一军阀的威胁，故不敢再进。5月中旬，刘存厚团，进据竹峪关，威胁红军后路，红军乃移主力一部，5月17日将敌全部击溃，追进60里，敌人死伤2000多名。此时田部之左纵队向红军右翼迂进，红军乃转师西进。5月21日，敌全线击溃，乘胜大举反攻，将敌王铭章部5团，刘汉雄部3团，覃世科旅3团，何瞻如部2团，共13团兵力全部包围在余家湾缴枪。26日收复通[南]江。29日占观光山、八庙垭。左翼亦乘胜反攻，29日进占通江，连占得胜山、清江渡，追敌至巴东城河东岸，将敌全部消灭，共歼敌人13团，缴获长短枪7000支，机关枪30挺，冲锋机枪200架，大小迫击炮百余尊，敌伤亡2000余，俘虏4000，活捉敌旅长杨杰、覃世科等2名，团长舒士林、口大红[余大经]等2名，击伤旅长杨选福，团长张克纯、胡杰、谢安华、邱方如、熊九秀等数名。敌遭此大败后，增调其后方留守部队约五六团人，决死守巴河西长池、三家坝之线，障天险可守，

但士气如山崩。6月12日，红军一连，夜袭三家坝，将敌击溃，乘胜渡河取天险之华营山，敌全线溃退，红军猛进，左[右]翼随占旺苍坝，兵逼广元城，中路进到嘉陵江东河逼进苍溪，左翼进到阆中，仪陇附近，敌溃不成军，风闻红军即远逃。苏区大大开展，群众更大大发动，除通、南、巴之外，发展到广元、苍溪、阆中、仪陇、营山、宁强等地。1933年“八一”纪念日，川陕省苏维埃代表大会（代表约3000人），举行于巴中城，红四方面军的伟大胜利从此开始。第二次战役胜利结束后，红军主力在后方一面扩军整顿，一面发动群众打土豪，分田地，农民翻身后，劲头很大，踊跃参加红军，当时红军一个连有多至300人。第二次战役结束后，正当中央红军冲破国民党四次“围剿”之后不久，蒋介石奉帝国主义的命令，正在布置五次“围剿”。时四川军阀混战暂时停息，蒋介石委刘湘为“四川省剿匪总司令”，领导各军阀力量，向我进攻。于是没有多久，大战又开始了，刘湘为首，杨森、田颂尧、刘存厚等分三路进攻。此次战役中，苏维埃区域曾一度缩小至周围百多里的面积，后来红军举行反击，在通江以北空山坝消灭田颂尧兵力6个旅，在达县消灭刘存厚两个旅全部，刘存厚本人连裤子都来不及穿，仅带了六七个兵跑脱了。这次缴获了刘存厚的兵工厂、造币厂，红军随之出击，苏区扩大到20余县，解放了700多万工农群众，组织10万多地方武装，红军扩大5倍以上。刘湘此次惨败以后，即组织6路进攻，取得蒋介石的资助，并使用飞机作战，这次战役时间最长，敌人动用的兵力最大[多]，但红军在当地人民的支持下，仍然取得惊人的胜利。在战争开始的头两个月，即1933年12月底至1934年2

月底，便消灭了他的主力大半，范绍增的第12旅、王陵基的第7旅及郝耀廷部全被消灭，伤亡总计在万人以上。在消灭刘湘当中，红军学会夜战，敌人畏之如虎，称为“夜老虎”。1934年“五一”节前，红军打垮刘湘4000，毙敌1000余，缴枪700余支。“五一”节时，全苏区各主要城镇、乡场，热烈举行庆祝大会，举行武装示威，继续深入动员消灭刘湘，直至1934年7月竹峪关反击战，始全部粉碎敌人6路围攻，消灭罗泽洲大部，田颂尧全部，刘湘、杨森、廖雨辰各一部，共9个多旅，缴枪5万支，从此苏区更臻巩固扩大。正当这个期间，日本帝国主义的侵略更加深入了，中国共产党为了挽救民族危机，提出北上抗日的口号，毛主席亲自领导中央红军于1934年10月开始战略性大转移，举行了名震中外的二万五千里长征；红四方面军亦于1935年3月离开川陕边区根据地向四川、西康两省的边境转移。1935年6月，在四川西部的懋功地方与中央红军会合，组织左右两路军北上，于1935年9月到达松潘附近毛儿盖一带地区。这时候，在红四方面（军）工作的张国焘（后来公开叛变革命投入国民党特务集团），违抗毛主席和中央的命令，拒绝由川西北北上抗日，擅自率领左路军南下，向西康方面退缩。1936年6月，红二方面军从湘、鄂、川、黔边区突围，到达西康的甘孜，与四方面军会合，四方面军的同志们违反了张国焘的意志与二方面军一起作了北上的转移。张国焘的阴谋虽然失败了，红四方面军却因此受到了很大的损失。1935年3月红四方面军出川时估计约14万人，1936年10月到达陕北后只剩了几千人。

红四方面军在川陕边区历次的伟大胜利与人民群众的热烈支援是分不开的，人民群众把自己最优秀的儿女输送到红

军中去，妻子送郎，父母送子，在当时是非常普遍的，这就是使红军不断得到补充壮大，从入川时的万余人，最后发展到14万。在每一个战斗中，群众自动节省粮食、苏〔蔬〕菜慰劳军队，青年人参加游击队，维持治安，老太婆、老头子们自动不分白天黑夜的〔地〕给红军运粮；在打到达县的时候，随军的民工把兵工厂的大机器、所有的胜利品，在很不好走的道路上，都把它搬运回后方。

红军的胜利直接保护了苏区人民的利益，同时也鼓舞了白区人民的革命斗争。打垮了刘湘后，重庆、成都的群众，拒绝使用刘湘的票子，银行到处关门，各地群众自动组织抗捐军。游击队、红军的声势，震动整个四川。

红军在川陕根据地前后两年有余，不仅在军事上取得无数次的胜利，而且着手进行政治、经济、文化等各方面的建设。红军的中心区域通、南、巴群众吃盐困难，红军开出不少盐井，而且组织了合作社。在通江设立的兵工厂、造币厂、银行，均有相当规模。此外，设立工农医院、工农学校，红军中的童子团，专门搞歌舞戏剧。其他各种群众，均按系统组织起来，如少年先锋队、赤卫队、妇女会、运输队。省、县、区、乡、村各级政权采用人民代表大会的制度，由人民直接选举。在这里培养出来的革命干部，现在散布在全国各地，这一切都说明川陕老根据地人民是有光荣的革命传统的，对革命是有光荣的贡献的。

摘自中央人民政府南方老根据地访问团川陕访问分团  
1951年10月4日《工作报告提纲》，见《近代史资料》1958  
年第3期，第104—108页。

# 川北地区人民的革命斗争

## (节    录)

.....

在全国土地革命与四川各地革命斗争，特别是川东和川北农民运动的影响下，通、南、巴地区的人民也掀起了声势浩大的抗捐抗粮运动，到1932年的下半年，已发展成为红军入川前规模最大的群众革命运动。

如前所述，通、南、巴人民在军阀豪绅地主的统治下，处于贫困、饥饿和死亡的地步。1932年在这里的捐款达到了历史上最高峰，仅烟捐一种，一个中农就要缴60元，而有钱有势的人一文也不派，强加在农民身上的沉重的捐款，即使农民卖儿鬻女也无法缴清，不少农民被整得家破人亡。

初期的运动带有“官逼民反”的自发性，斗争目标不够明确，组织也比较涣散。随着革命形势的发展，通、南、巴地区的人民越来越多地受到了党所领导的川东、川北农民运动与武装斗争的影响，从而把自己的抗粮运动大大向前推进了一步。由最初农民自动起来痛打下乡收款的委员、团丁，随后即联合起来吊打团总、保甲长，罚他们代农民交捐款，以至最后发展到有组织的公开的武装斗争，打死收款委员和团丁，成为大规模的群众运动。

1932年9月，南江人民为反对预征烟款，掀起了大规模的抗捐运动。南江人民从外来的客商中得知红军在湖南、湖北打富济贫，打倒苛捐杂税。在革命形势鼓励下，轰轰烈烈的群众抗捐运动便开始了。1932年7月（阴历），伪南江县长姚垒与豪绅地主为了组织与扩大地方武装，到处抽壮丁，为购买枪支，决定“预征烟款”。征收时，下面的团总、保长又层层追加，其数字之大使得农民倾家荡产，卖儿卖女也缴纳不起。于是，1932年9月间，首先在长池爆发了闹款斗争，揭开了抗捐运动的序幕。长池的群众配合当地的“土匪”任伟章（原系伪公安局长，因与伪县长不合，拉起几十支枪在长池地方与反动派对抗，红四方面军入川后，投奔红军，改编独立师任伟章任师长），在长池福音堂打死了下来收款的胡委员，撵跑了伪公安局长李春年，打死打伤伪军17人，缴枪10支。

长池人民斗争的胜利，大大鼓舞了南江其他地区的人民。10月初旬全县各地群众都“背起沙罐、破棉絮、烂蓑衣来到了县城。他们一路上喊着“打倒田颂尧”，“我们老百姓实在活不下去了，派捐派款，我们东西都卖完，实在莫法缴，现在只有命一条”等口号，浩浩荡荡地要到县府大堂上去找姚垒答话。群众的队伍刚到南江城外，军警不仅不准百姓入城，并在城边架起机枪要打请愿的百姓，这更激怒了群众（城外小学校的师生也奋起参加到群众队伍中来），他们有的向桥上冲，有的冒着刺骨的河水浮水过河，军警用枪托、木棒等来阻挡，并开枪威胁，但由于群众人多势大，经过一场搏斗以后占领了木桥，群众便一拥而过，冲进了伪县府的大堂。

在四五天的时间里，南江城内城外到处都是抗捐闹款的

群众，每天至少有七八百人到伪县府大堂上去闹堂。这时南江各地都广泛地流传着这样一首激动人心的歌谣。

“今年闹款，明年造反，  
后年国民党就垮杆。”

“莫要焦，莫要愁，  
好日子，在后头，  
湖南、湖北在共产，  
万贯家财一齐丢。”

“打中央，捉中央，  
弄得中央紧包藏。  
东一挡，西一挡，  
将来只有共产党。”

在声势浩大的群众斗争中，伪县长、团总、保长以及贪官污吏吓得胆魂俱丧，到处躲藏，在群众巨大力量的逼迫下，伪县长姚奎不得不答应免去烟款，并给闹款的群众每人发了两吊钱的路费。持续了两个月的群众抗捐运动，终于获得了胜利，从此以后，南江县的反动派再也不敢下乡收烟款了。

在南江县人民抗捐斗争的影响下，通江人民也在1932年11月底爆发了全县人民大规模的抗捐斗争。斗争首先是从距离南江较近的草池、涪阳、新场等地开始，从少数人打团总、保长和收款委员而发展到要去县城闹款的群众性运动。草池的人民在“民变时全部人民有刀拿刀，有枪拿枪，没有刀枪的就拿棒棒。每人拿3天的粮，1个小锅，到文场集合。并把保长拉起来，要他走前面，在他身上写着‘官逼民反’的

口号，不准他乱动，乱动就要罚钱，准备到通江城去。”通江其他地区的人民也纷纷到城里去闹大堂。斗争还在进行中，红军入川的消息便传来了，军阀、官僚和豪绅地主在万分惊恐中仓皇逃走。广大人民在1932年12月25日迎来了盼望已久的红军。

综上所述在红四方面军入川前，中国共产党四川省委所领导的四川农民运动，川东、川北的游击战争，兵运和罢工、罢市，以及通、南、巴一带农民受革命影响而爆发的大规模的抗捐运动，虽然由于敌我力量的悬殊，以及左倾机会主义在策略上所犯的一些错误，曾部分地使运动遭到失败，但从斗争的全部来看，成绩是肯定的，意义是巨大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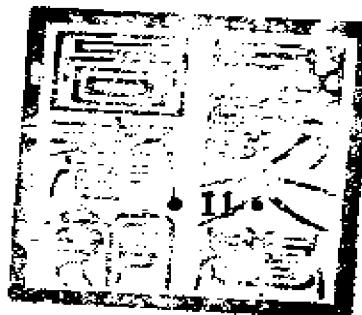
首先，成绩的取得是党在大革命失败后进行长期而艰巨的群众工作的结果；是党在这一时期将革命重心由城市转向农村，以农村包围城市这一方针所取得的伟大成果。由于党的正确领导，在川南、川东和川北等地的广大农村都爆发了轰轰烈烈的农民抗捐抗粮运动和游击战争，并提出了明确的斗争目标。虽然在军阀、官僚和地主阶级的血腥镇压下部分斗争遭到失败，但革命的力量不仅没有被扼死，反而更加发展起来，使广大的工农群众更加紧密地团结在党的周围。各地的农民武装斗争，尤其是川东、川北的农民游击战争，更直接有力地配合了1932年12月红四方面军的入川和粉碎军阀的进攻。朱德同志曾经这样估价过川东游击队。 he说道：“有着这一批川东游击队，才使入川的红四方面军能很迅速扩大起来”，而这一评价亦同样适用于川北各地的农民军队，至于通、南、巴地区人民抗捐、抗粮运动，它的发生更是直接给红军来到通、南、巴，建立革命根据地打下了有利的群众基

础。

其次，这个时间的革命运动还从各个方面狠狠地打击了国民党军阀的反动统治。革命运动不仅从工人、农民、学生和市民中爆发出来，从而削弱和动摇了其统治基础。

载《川陕革命根据地简史》(初稿) 1979年2月

四川大学历史系编印



# 苏维埃政权的经济政策

共产国际东方部

一、苏维埃区域的经济政策，应该建筑在严格的估计目前资产阶级民权革命阶段的条件之上。一切经济的设施，应该无条件的隶属于争取全国工农革命的民权独裁的基本任务之下。他应该成为实现无产阶级、雇农、贫农与中农，在反对帝国主义，反对反革命的地主、资产阶级，同样也反对富农的企图缩小和阻碍土地革命的斗争中，实行革命联盟的榜样。目前革命的基本，是反对帝国主义的，是农民土地革命的内容，这是我们不可一刻忘记的。在半殖民地的国家内，无产阶级如果要离开主要的农民群众，没有农民直接的赞助，不先去团结农民群众在无产阶级的领导之下，来进行夺取土地与民族解放的斗争，而要想走到社会主义的改造，那一定是不可能的。苏维埃区域内一切经济的设施，应该根据工人阶级与农民联合的利益观点，根据无产阶级领导农民群众的观点来检阅。托洛茨基派关于社会主义革命的论调，实际上只是掩盖他们的自由派资产阶级的反革命的实质（国民会议的口号），完全是反对无产阶级与农民的联合的，反对农民土地革命的。陈独秀主义公开的要把工人阶级变成改组派等类派别的尾巴，这完全是对托洛茨基主义的很自然的补充。

实行无情的斗争，去反对这些反革命派别并反对对于他们的主张和口号取调和态度——这是正确的经济政策必要的前提。

二、苏维埃区域一切经济政治的目的应该是：(1)保证顺利的[地]没收地主的土地与平分土地。(2)肃清一切封建的与封建行为的残余，并实行反对高利贷剥削的斗争。(3)在军事斗争的利益上，巩固后方的组织。因此，一般的规律是：对于农民和城市小资产阶级商业自由的任何限制，完全不能允许；没有物质条件和组织群众的相当准备，要想用命令的方式来实行社会主义，现在就将工业与手工业收归国有，这样的企图，是不适宜的，而且是有害的。每一种设施都应该与革命斗争的迫切需要，城市与乡村的贫民、中农、小资产阶级的下层群众的利益，有密切的联系。最主要的事是：在中国甚至于最落后的地区，农民平均总要出卖他自己的生产的产品的40%，在市场上购买40%的需要品。再则，还有一个最主要的事，就是：在苏维埃区域的城市之中，亦是小的商品生产和中等的商品生产居大多数。

三、在苏维埃区域，与地主、资产阶级、帝国主义反革命的武装干涉同时并进的，有经济封锁的危险；另一方面，苏维埃政府还要与那些仇视分子的怠工和奸刁的商业投机实行斗争，在苏维埃政权之下，这些企业的领有者，如果拒绝继续生产，苏维埃政府应该镇压他，没收这些已经停工的企业，或者由工人的和手工业的合作社管理，或者由国家机关自己管理。但同时苏维埃政府却应该尽可能的[地]避免自己管理这种企业，有时亦可以将小企业与中等企业出租，甚至将没收来的小企业出卖。应该无条件的[地]抛弃将整个产业收

归国有的企图，没有特殊的原因，不可以造成国家独占的情形。企业之中的工人委员会，应该在与资本家的怠工作斗争所必需的范围之内，实行监督生产。苏维埃政府应该注意特别的生产部门（制造场、小手工业、工厂、工业）的发展，以供给红军，在这里应该表现出最高度的建议力与坚定性。还是为着防守利益，而有必要的地方，可以实行广大的监督生产，没收企业，组织苏维埃的手工业工厂与制造场。

四、苏维埃政府应该保证商业的自由，不防[妨]碍商品市场的关系，这是一般的规律。只有在商业投机怠工，经济封锁，足以危害供给人民群众以重要生产品的时候和地方，只有为着红军需要供给有必需的时候和地方，苏维埃政府可以对那些首先最必需的主要物品规定最高价格。此种同样的设施，只应当在极度需要的时期之内发生效力，一有可能，便应该恢复商业的自由。

五、苏维埃政府对于工人、店员、学徒，应该立刻实行八小时工作制，和最低限度的社会立法（休养假期、休息日和纪念节、医药费、病假工资、残废受伤人的津贴、失业保险等等）。至于工资，则应该用经济斗争的方法，在职工会帮助下，力求增高用命令来增加工资，只应当在极必需的时候实行。苏维埃政府应当组织商业的店员在阶级的联合之内，而解散商会等的团体（同业公会、资本家行会），禁止大商人用同业公会的意志来调节物品价格的一切企图，商会同业公会的房子应该尽可能移交于相当的工会。行会的手工艺徒和学徒之中进行群众的工作，组织他们在阶级的职工会之内，这是目前非常重要的任务。当手工业的艺徒和学徒相信职工会以后，便必须解散手工业的行会。这里，我们便必须注意这些行

会的为宗教的成见，对于行会的宗教风俗习惯不必严加干涉。

#### 六、如果有银行公会（钱业公会），便应该解散。

当铺的东西应该立刻拿出来还给城市贫民。

取消城市中一切口头的文字的契约和高利贷的债务凭据。在必须的条件之下，可以经过民众法庭，吸收城市贫民、小商人、小手工业者的代表参加，来重新审查这一切的契约债权。

坚决的[地]取消家庭奴婢与长期奴婢的制度，对于一切企图恢复这种关系的人，都应该施以革命的严厉的惩罚。

七、必须根据累进税的原则，制定简单的显明的税收制度——征收对于资本及所入的税费。免除工人与城市贫民的捐税。在捐税制度下应注意小商人与小手工业者的利益，应该将捐税的重担移在最有财产的阶级身上。

宣布旧金钱无效，这是不适当的。开始可以采用盖印苏维埃政府印章的办法，或者在旧的金钱上作各种可以分别的标记，假使技术条件允许的话，可以制造苏维埃的金钱（如纸币），收取旧的货币，换用苏维埃的货币。对于发行纸币的问题，则应该非常谨慎，应该尽可能的[地]避免苏维埃货币之跌价。只要在环境许可的地方，我们便必须给红军以金钱，设法使红军尽可能的[地]用金钱购买食物。

有些苏维埃区域，很明显的需要组织有权利发行纸币的国家银行。国家银行可以而且应该帮助合作运动和一般提高农村经济的设施。对于当地的钱庄，必须任命特别委员监督他的行动，坚决的[地]禁止银行家及其管理者利用当地钱庄进行反革命行动的一切企图。

#### 八、苏维埃政府应该特别注意苏区内最必需商品的供给

(如盐、糖、纱、布、药等等)，盐业专卖的地方必须降低盐价。

至于苏维埃区与非苏维埃区的贸易，现在组织“对外贸易的独占”是不适宜的。最适宜的是苏维埃政府对于苏区与非苏区的贸易采取登记制度或他种监督的方式。在这种情形之下，必须设法保证这种对外贸易能按照各地的情形，供给苏维埃区以最必需的商品。银子的出口，须得到苏维埃政府的允许才可以。

九、苏维埃政府对于工人、苦力、店员、城市贫民，应该调节房租，使之减低。地主、豪绅、大官僚的房子与财产应该立刻没收。财产实行分配。他们的房子，可分给工人、苦力、店员去住。房子的没收，不要涉及小商人与中等商人。大商人的宿舍，亦可以叫他们减少所用的房间。

十、苏维埃政府争取中国完全的整个的独立，应当有将帝国主义手中的一切经济命脉收归国有的方针(如租界、租借区、海、关银行、铁道、航船、矿山、工业的企业等等)。在目前，只有当外国工厂能履行下面的条件的时候，才能允许他们继续生产。即：实行八小时工作制，承认并实行社会劳动法，承认工厂委员会。外国的企业家对于这些条件，如果破坏一个，无论是怠工生产、关闭企业、干涉苏维埃政府的内政，或帮助反革命等——苏维埃政府均应立刻没收他收归国有。(完)

川陕省苏维埃翻印

1933年8月1日

(原件存四川省重庆市博物馆)  
经查此件铅印本注有“中央秘书处，  
1930年11月30日”等字。

# 关于经济政策的决议案

——中华工农兵苏维埃第一次代表大会通过

为着反帝国主义，土地革命的发展，工农革命联盟的巩固，中华工农兵苏维埃第一次全国代表大会规定下列条例，做[作]为目前苏维埃经济政策的根据。

## （一）工业方面

一、为保障完全独立的苏维埃政府，将操在帝国主义手中的一切经济命脉（租界、海关、银行、铁路、航业、矿山、工厂等）实行国有。在目前允许外国某些企业重新另订租借条约继续生产。但必须遵守苏维埃一切法令，实行八小时工作制，及其它各种条例，如这次企业主违反这些条件，实行怠工，关闭企业或干涉苏维埃政府的内政，拥护反革命，则必须立即没收作为国有。

二、苏维埃对于中国资本家的企业及手工业，尚保留于旧业主手中，尚不实行国有，但由工厂委员会、职工委员会实行工人监督生产。若这些企业主怠工，破坏苏维埃法令，或参加反革命的活动，如故意破坏或停止生产，则必须立即没收他的企业，按照具体条件，交给工人劳动协作社或苏维埃政府管理。

三、竭力促进工业发展，苏维埃特别注意保障供给红军

的一切企业的发展（工厂、作坊、手工业、家庭企业……）。

### （二）商业方面

一、苏维埃应保证商业自由，不应干涉经常的商品市场关系。但苏维埃必须严禁商人投机以抬高价格。应解散商会，禁止大小商人以商会名义垄断价格。如遇商人怠工，或经济封锁，危及基本群众主要生活商品的供给，或因红军需要，苏维埃政府应规定必须物品之最高限度之价格，但这种方法须在必要时施行，有可能即须恢复商业自由。

二、与非苏区的贸易，还绝不能实行“对外贸易垄断”。同时苏维埃政府，应实行监督这些贸易，以保障苏维埃区域必须商品的供给，银币输出，必须得该地苏维埃允许。

三、为着整个苏维埃贸易与保障劳苦人民的利益，改良劳动群众必须[需]品的供给，苏维埃政府必须极力帮助消费合作社的组织和发展，苏维埃对于合作社，应给以财政的帮助，与纳税的豁免，苏维埃应以一部分被没收的房屋与商店，交给合作社使用。并且为要保障劳苦群众的粮食供给苏维埃政府必须提倡公共仓库，积蓄粮食，以便实行廉价供给与接济。

### （三）财政与税则

一、消灭一切的国民党军阀政府捐税制度和其一切横征暴敛，苏维埃另定统一的累进税则，使之转由资产阶级负担。苏维埃政府应该豁免红军、工人、乡村与城市贫苦群众家庭的纳税。如遇意外灾害，亦应豁免或酌量减轻。

二、取消过去一切口头的、书面的奴役及高利贷的契约，取消农民与城市贫民对高利贷的各种债务，严禁预征或债务的奴役。应以革命的法律严防并制止一切恢复奴役与高利贷

关系的企图。城市与乡村贫民被典当的一切物品，完全无代价的[地]退还原主，当铺应交给苏维埃。

三、苏维埃区域内的旧的货币，在目前得在苏维埃区域通用，并消灭行市的差别，但苏维埃须对于这些货币加以清查，以资监督。苏维埃应发行苏维埃货币，并兑换旧的货币，对于旧的货币，开始亦可采用加盖图记通用。外来之货币，须一律兑换已盖苏维埃图记之货币，或苏维埃自己发行之货币。

四、为实行统一货币制度，并帮助全体劳苦群众，苏维埃应开办国家银行，并在各苏维埃区域内设立分行，这个银行有发货币的特权。国家银行对于各农民家庭工业者、合作社、小商人实行借贷，以发展其经济。这个银行应实行兑换货币，其分行并附带征收税收。

五、对各土著及大私人银行与钱庄，苏维埃应派代表监督其行动，禁止这些银行发行任何货币。苏维埃应严厉禁止银行家利用本地银行，实行反革命活动的一切企图。

#### （四）市政方面

苏维埃应实行相当调剂，以减轻城市贫民的房租，没收地主豪绅军阀官僚政客的房屋和财产，这些房屋应交给工人、苦力、学徒居住。财产由城市贫民分配，或由苏维埃政府用作公共事业。城市苏维埃应采取一切办法，改良贫苦人们的居住条件。

1931年11月7日

（川陕苏区保存的福建省连江县第六区塘边村农协筹备会保存的油印件，原件存四川省重庆市博物馆）

## 苏维埃组织法及各种委员会 的工作概要说明（摘录）

南江县第一次苏维埃代表大会通过了苏维埃临时组织大纲，但各级的苏维埃还不能详细的[地]了解与灵活的[地]运用和执行，至目前各级的组织非常不统一与紊乱，甚至苏维埃还不能很快的[地]在群众的要求之下迅速的[地]建立和执行。因此，川北苏区有制定临时“苏维埃”的组织法与加以说明的必要。

### （一）什么是苏维埃？

.....

### （二）各级苏维埃的组织系统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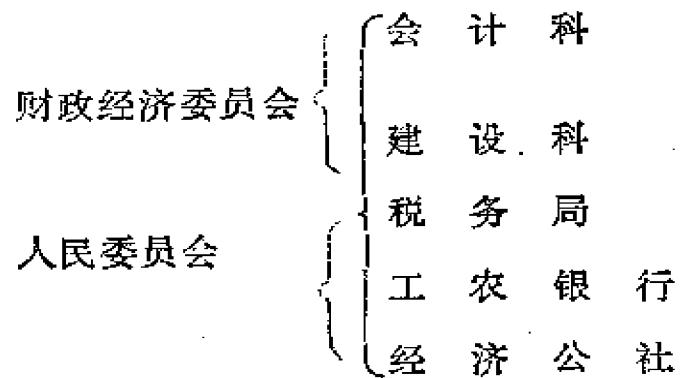
.....

### （三）工作概要说明

.....

4. 财政经济委员会——下设立会计科，管理银钱收支。有多的款子则存放银行，审查各地帐目，规定预算决算，要特别注意节省；建设科，办理苏维埃经济建设事项如经营白耳山、开盐井、办锅炉厂、铁厂、修筑道路等；税务局，征收统一累进税，按照财政经济委员会所出的布告、章程征收；工农银行，经济公社。但银行、税务局、经济公社除由财政

经济委员会管理外，还要受人民委员会指挥和监督。



(四) 各级苏维埃工作人员与工资的暂行条例

南江县苏维埃政府翻印

1933年2月15日

(原件存四川省博物馆)

# 川陕省苏维埃组织法

## (节    录)

区苏维埃：

(6) 经济委员：集中各乡经济，实行统一开支，审查各乡帐目，发展各乡合作社的组织。办理经济公社，代收统一累进税。修筑道路桥梁，安设船只。

县苏维埃：

(2) 财政委员会：1. 集中各区现金存放省工农银行，实行统一开支，审查各区帐项。2. 根据省苏财政经济委员会、税务总局的布告，征收统一累进税。3. 规定全县的预算决算收入和支出，交上级审查。

(3) 县经济委员会：帮助各区合作社的发展，办理经济公社及兑换处，消灭大斗小秤，统一全县度量衡。按照本县生产的情况，经营特种出产。根据苏维埃需要设立各种工厂，制造日常用具，豢养牲畜，培养森林，修筑道路等。

川陕省苏维埃：

(甲) 关于中央集权的：

.....

(2) 财政委员会：1.工农银行，制造苏维埃货币，统一币制，流通苏区金融，实行对工农的低利和无息借贷，帮助合作社的发展。2.税务总局，遵照财政经济委员会所出布告征收统一累进税。3.会计处制定预算决算，多的银钱存入银行，注意节省。

财政委员会 { 工农银行  
                  税务总局  
                  会计处

(3) 经济委员会：1.设合作总社，发展与指导全苏区合作社与经济公社。2.建设局，经营耳山、盐井、铁厂、钢厂、纸厂、布厂、缝工厂、开垦荒地。改造农业，奖励农业生产。统一苏区度量衡，奖励对外贸易。培养森林，修筑道路，豢养牲畜等。

经济委员会 { 合作总社  
                  建设局

.....

红三十军政治部翻印

1933年2月

(原件存四川省博物馆)

## 巴中县第二次工农兵苏维埃 代表大会宣言（节录）

自从中国工农红军第四方面军到达川北以来，即与我巴中民众作较密切的联合，一致斗争。虽田颂尧豪绅地主倾以全部力量向我巴中苏区进攻，结果，不到半月，已把他打的一败涂地。巴中的劳苦群众都抬头翻身起来了，做工的实现增加工资和几小时工作制，务农的分得了土地，过去层出不穷的苛捐杂税，现在都取消了，过去的筹款、派捐、完粮、纳税、缴租还债，现在都没有了，过去的国民党军阀、贪官污吏、衙门差役、地主豪绅、民团首领，一切压迫人们的坏东西，现在都被工农兵士的大拳头镇压下去了。我们过去被压迫在十八层地狱过生活的罪人，现在高举红旗，都掌握苏维埃政权了啊！

1933年7月1日

（原件存四川省博物馆）

# 川陕苏维埃税务条例草案

第一条 本局为执行中央累进税率，并根据此次川陕省工农兵代表大会决议，以增进和巩固工农自身利益，发展社会经济为目的，故命名为川陕工农税务局。

第二条 全省设总局一所，各县设分局一所，县所属之各场市，斟酌繁简，得设税务分所若干（如市镇交通繁盛，地域繁盛广阔，可增设分局）。各县所属之场市税务分所，直属该县税务分局，各县分局直属总局。

## 第三条 税目种类及税率标准

### （甲）特种税

一、白木耳：按每两之价值，抽 5%（但因革命受伤不能生产，红军家属，有特殊情形资金不满30元以上，经苏维埃证明得免税）。

二、特货：开设特货馆者，每月照三等征收：头等2元，二等1元，三等5角。专门以贩卖特货为业，按每两抽 5%。

三、屠宰：专门在市场营业者，按每百斤 5% 抽收。但工农冠婚丧祭，自己养肥之猪，自己杀着吃，皆得免税（地主、富农不在此例）。

### （乙）营业税

凡经营商业者，每月所得金在500以上，700以下抽0.5%（即5‰）。700以上，1000以下抽1%。1000以上，2000以下抽2%。2000以上，5000以下抽3%，5000以上，1万以下抽4%。1万以上抽5%（但在入口税上第二项所指定免税的东西皆不征收）。

#### （丙）入口税

一、纸烟、酒、旱烟、水烟、香水以及非工农必需物品，皆得从值百抽五起，以至10%为止。

二、盐、布匹、棉花、粮食、中西药材、耕牛、小猪、洋油、生发油等，皆得免税。

#### （丁）出口税

一、粮食、布匹、棉花、中西药材、耕牛、小猪、盐等，皆得从值抽20%起，以至抽50%为止。必要时，苏维埃政府得禁出境。

二、茶叶、锅、煤炭、木耳、木料、特货等皆得免税。

第四条 本局印制三联单据（存根二条、执照一条），数字印花（几分、几角、几元），纳税人必保存执照，与执照上所贴之印花，以凭考核检验。

第五条 非经本局特派负责人员，无论何人不得代征代收。凡派出各级税务人员，除公家津贴伙食外，每月暂规定报酬金2元。绝对禁止徇私舞弊，不得向纳税人员妄取分文。在收税款时，税局无吊打人的权利。

第六条 凡税务机关所设之地，当地苏维埃机关得监督税务人员，（防止）徇私舞弊，并帮助盘查偷、漏（税）等奸商。一次查出除缴应征税款外，即科以罚金；二次查出，全部没收。再如，借贸易为名，实做反革命工作者，一经查〔察〕

党，立即交苏维埃革命法庭惩办。

第七条 各场市税务分所负责人员，每十日必将收税款及发出之三联单存根、印花贴消数目表，报该县分局，各分局每到月终汇报省总局转财委会备查。

第八条 本条例自公布之日起施行。

川陕省苏维埃政府印

1933年8月12日

（原件存四川省博物馆）

# 目前形势与川陕省苏维埃的任务

(川陕省第二次全省工农兵代表大会通过的决议)(节录)

第四，立刻执行财政、经济、粮食各项政策，充实革命战争的力量，这是目前苏维埃最中心的工作。必须向广大群众解释收公粮、实行累进税的意义，按照公粮条例、工农税务局条例进行。大大地发展苏区的合作社运动和对外贸易，开发苏区富源，进行苏区的经济建设，改善苏区的工农生活。

川陕省苏维埃政府  
1933年8月12日

(原件存四川省博物馆)

# 苍溪县第一次工农兵代表大会决议书

## (节录)

苍溪县第一次工农兵代表(苏维埃)大会决议案：

第十，累进税，要广泛征收，宣传征收累进税的意义，征收累进税的办法要遵照有关税务条例执行。

1933年9月8日

(原件存苍溪县文化馆)

# 川陕省苏维埃主席联席会议决议

## (节    录)

川陕省各级苏维埃主席会议的主要任务是号召群众起来巩固苏区，消灭刘湘。要完成这一任务，决定各级苏维埃马上要进行以下的具体工作。

(五) 各级苏维埃的没收的银钱货物，通通要缴到上级来，即使异常需用，也只能留一部分，不准私自保存，开支要尽量节省，每月要向上级作报告，要把苏维埃的财委会和经济委员会健全起来，实行抽统一累进税，宣传群众用苏维埃的票子，发展合作社或经济公社的组织，奖励群众从白区运布匹、棉花、盐、铁等到苏区来卖，苏区群众运白耳、特货卖到白区。苏维埃要想法来通过合作社和经济公社来降低药材、布匹、棉花等的价格，提高谷子、猪、羊等的市价。各地要自办盐井、纸厂、铁厂……等，鼓动群众集股来干，工农银行要实行低利率的借贷。

川陕省苏维埃政府

1933年11月4日

(原件存四川省博物馆)

# 川陕省苏维埃政府 西北军区政治部 布 告

——驳斥军阀刘湘、田颂尧等造谣诬蔑\*(节录)

第三，对于商人、老板和工厂主，只要他们遵守苏维埃法令，缴纳统一累进税，概不没收，一个商人就有十万百万的资本，都可在上述条件下，在赤区自由营业，受苏维埃的法律保护，对于闭市逃跑的大商人即行没收。

苏维埃政府和红军言出法随，决不失言，特此布告，俾众周知。

川陕省苏维埃政府主席 熊国炳  
西北军区政治部主任 陈昌浩  
中华苏维埃共和国 3年12月30日（即1933年）

（原件存中国革命博物馆）

\* 副标题是编者加的。

# 川陕苏维埃政府布告：苏区营业条例

一、苏维埃政府对于遵守苏维埃法令的中小商人，均准其商业上的自由，并予以苏维埃的保证。

二、苏维埃区域行使的货币为苏维埃工农银行的洋钞，一切商人不得拒绝使用苏维埃政府发行的货币。

三、苏维埃区域内一切商店必须依照累进税则的规定纳税。

四、商店雇用店员、学徒必须依照苏维埃劳动法令执行的是八小时工作制，增加工资，承认并实行社会劳动法。

五、商人不得任意提高商品的价格，尤其是对于群众必需品的商品（如盐、糖、布……），但在极度需要的时期内，苏维埃政府得对于那些首先最必需的主要物品，规定最高价格。

六、苏维埃区的商人对外贸易必须到当地县苏维埃或区苏维埃详细报告或登记，苏区必需物品和禁止入口商品，都不能私自运送。

七、非苏区的商人与苏区的商业贸易，必须遵守第（二）、（第三）、（第五）、（第六）等条例，得准其贸易，但其货品必须首先运至赤区边境税务局检验，至于在苏区内地的一切

行动，都必须得苏维埃的允许。

八、苏维埃政府对于苏区中的企业的领有者，在遵守和施行本条例的（第二）、（第三）、（第四）、（第五）、（第六）等条例，允许他继续生产。企业领有者实施条例如果破坏一个，无论是怠工生产或是关闭营业，苏维埃政府立刻施行没收。

九、苏维埃政府宣布：一切帝国主义的企业或反革命国民党的企业，一律收归国有。

十、对于反革命的商人或以商业而进行反革命阴谋的商人，他的营业财产，一律没收，并根据苏维埃治罪法制裁。

十一、商人凡违反本条例的执行，都要受苏维埃法令惩罚。

十二、本条例自公布日起施行。

（原件存四川省巴中县川陕革命根据地博物馆）

编者注：无年份，推算为1933年

# 川陕省苏维埃政府关于土地改革布告

川陕父老兄弟姊妹们！土地是穷苦雇工农民的命根呀！地主豪绅富人占据了许多土地，自己不做庄稼，雇工农民每年缴纳租课给他，他就坐着享福，有钱有势，压迫穷人无所不为。穷苦雇工农民租种主人家土地要缴纳六成租谷，雇工农民一年辛苦到头，收获的粮食，大半收缴到地主豪绅富人的仓库里去了。雇工农民年年穷困下去，地主豪绅年年发财下去，土地不是被地主豪绅收去了，就是典当给发财人去了。

雇工农民们！要解除自身痛苦，不但要取消苛捐杂税，还要没收地主阶级的土地，分配给穷苦的工农。记着：地主豪绅占有了土地，就握着穷人的命根在手；穷人向地主豪绅夺回土地，就真正从十八层地狱里翻了身。

穷苦工农们！立即实行下列各点：

一、立即召集工农群众大会，宣布无条件的没收地主阶级的土地、田坝子、山林、房屋等等。

二、雇工、贫农、兵士失业而愿意亲身去做庄稼的穷人都应分得土地。

三、自己耕种够自己吃用的中农，其土地概不没收，仍

归他自己所有。他自己耕种，只要是他自己耕种出来的，就是每年有些余钱剩米也不得没收。

四、土地有多的富农，（请客帮种自己种不了的土地，放高利贷），也是剥削分子，其土地也应没收。如果他自己仍然做庄稼，可另分给他一份较坏的土地，但必须他自己耕种。

五、地主豪绅家的耕牛、农具也应没收了来归庄稼汉共用或分用。

六、分配土地时，山地和田坝子调度着分配。按田地出产量为标准，人多的多分，人少的少分，能够做庄稼的壮年男女多分一点，老弱不能做庄稼的少分一点。

七、所有典当给主人家的土地，一概无代价的〔地〕收回，土地归原来出当的穷人所有，所欠主人的当地钱一概不偿还。

八、土地分配了以后，一切收获均归耕种者所有，永远不要缴纳租课给土地旧有的主人或其他任何人。

九、这块土地分给了哪一个，现在这土地上种的稻子、豆子、菜蔬等等，即归他所有。

十、所有农民佃户所欠主人家租谷、利谷等等，一概取消，不再偿还。

十一、凡参加红军与游击队的雇工、贫农、中农，得分受最好的田地。无耕种能力者，由苏维埃负责代耕，伤亡者有伤亡抚恤的优待。

十二、凡白区工农及白色官兵来参加红军者，同样在赤区分得红军公田，由苏维埃雇人代耕；其家属亦可移到赤区来，照人口与劳动力分受公田。

十三、白区医师、技术人材、专门家、教员、在服从苏维埃法律，在赤区工作者，除应有之工资外，如其家属进境，亦同样分得土地。

十四、赤区奖励种有益身体之谷类，一律禁止种鸦片烟。吸烟者得分期禁戒（另有条例）。□□□□□□□□□□。□□□□□□□□□□□□□□□□，□□□□□□□□□□□□□□，□□□□□□□□□□□□，□□□□□□□□□□，□□□□□□□□。

川陕父老兄弟姊妹们！这就是中华苏维埃共和国中央政府的土地法令摘要。起来为实现这一土地法令而斗争。

记着！雇工、贫农、兵士要分得土地。中农的土地要不受人家的吞并。不要还粮、上税受剥削，自己耕种即归自己所有。就要起来拿着武器，组织政权和武装起来压迫旧的压迫者，土地才能归到被压迫者手里来！

土地归穷苦农民！粮食归穷人！八小时工作！政权归工农兵苏维埃！

主席 熊国炳

副主席 杨孝全 罗海清

1933年

（原件存四川省博物馆）

## 巴中县苏维埃政府布告： 为禁鸦片烟事

国民党军阀、豪绅、地主、资产阶级为要满足他们抽捐税发财，是不顾我们穷人的死活的，除了用苛捐杂税来剥削我们穷苦工农的血汗，和公开用法律权威来压迫和屠杀我们穷苦工农生命外，更用鸦片烟来使我们穷人自相残杀，以鸦片烟一项来说，强迫我们穷人种鸦片烟，则抽收榜粮捐，穷人种了拿去卖，他又要收印花税，穷人吸上鸦片烟瘾，又要收红灯捐、黑灯捐、瘾民捐。这不但把我们穷人的膏血剥削净尽，最可恶的是使得我们老老少少、男男女女都成了无用的烟鬼，比杀我们穷人还要痛苦啊！

巴中县第一次工农兵代表大会□□□苏维埃法令特宣布苛捐杂税一律取消，并严重提出设法戒烟，禁种禁吃，以致永□□的决议。但群众受害甚深，积重难返，故必须经过相当时间宣传教育工作，才能有效。同时本来已种鸦片烟苗，如一时铲除，则农民受损失较大，因此，大会决议：

- (一) 除已种之烟苗准予经营外，以后不得再行栽种；
- (二) 立刻在各县、区进行戒烟、禁种、禁吃的宣传教育工作；
- (三) 取消榜粮捐、红灯捐、瘾民捐及对农民的各种捐

税。□□□□□□□□□□，□□□□□□□□□□。同时因为各种烟捐已取消，易为商人利用，已收的则限期停收；

(四) 进行种烟登记、吸烟登记。未吸烟的绝对禁止再吸，已吸的则限期戒去；

(五) □□□□□，特设戒烟局，进行戒烟设备，□□□□□□□□□□。从布告之日开始。

此布

主席 张庭奎

1933年

(原件存四川省博物馆)

# 苏区的各种群众组织

## (节    录)

### 七、工农监察委员会

工农监察委员会，是拥护工农群众利益，检举和监督苏维埃机关一切行政是否有违反苏维埃法令和侵犯劳动群众利益的行为。工农监察委员会是与该级执行委员会平行，有权检查苏维埃国家机关任何部门或个人之工作，并清理苏维埃财政、银行和税务局等之经理情形。

西北军区政治部印

中华苏维埃共和国 4 年 1 月 3 日(即 1934 年)

(原件存四川省社会科学院)

# 川陕省革命法庭条例草案

## (摘录)

四、镇压反革命条例，苏维埃大会委托执行委员会详细规定。反革命的犯罪应包括下列各点：

(8) 进行经济上的破坏阴谋，破坏银行信用，拒绝行使工农银行所出钞洋纸票，破坏税务和合作社，以及破坏苏区外来的必需品的贸易。

革命法庭按照犯罪轻重，阶级成份，分别首要、胁从，分别处以劳役、监禁和死刑。……帮助政治保卫局、苏维埃机关和群众团体对反革命分子的一切紧急处置步骤。……居住苏维埃区域的外国人同样依照本条例执行处理。

中华苏维埃共和国 3年11月（即1933年）

（原件存四川省博物馆）

编者注：原件无日期，据川陕革命根据地博物馆抄件补列。

# 告 商 人 书

(节 录)

.....  
商人们：在苏维埃政权下面无论大小商人只要服从苏维埃法令，缴纳统一的累进税，都可自由营业，苏维埃红军只没收军阀地主豪绅和反革命分子的土地粮食财产分给穷人，保护中小商人的利益，红军到地公买公卖，信平交易！

快快大胆开市营业吧！

.....  
红四方面军总政治部

(原件存巴中川陕革命根据地博物馆)

编者注：原件无年月，推算是1933年。

## 各级经委会目前应做的几点工作

静 民

川陕苏区的生产很是丰富。但是，过去在国民党军阀统治之下，我们穷人无地，向发财人佃的(几)背(田)或是几块地，一年到头辛辛苦苦做出的粮食和副产物，大半都被发财人剥削去了。另一方面还要交纳苛捐杂税，还粮，更款，结果仍是两手空空，受饿受冻，过的是牛马生活！

现在，建立了我们穷人自己的政权——苏维埃，每个穷苦工农都得到土地，每家除参加红军、游击队和地方武装、运输队外，在家的男女老少，要加紧春耕工作。春秋两季所收的出产品，都是归穷人自己享受了。目前春天到了，各级经委会的工作同志，应该做以下的宣传工作。

(一)工农群众要准备春季必需的各种种籽[子](如谷子、洋芋、芝麻、落花生、甘蔗、靛苗——多兴(点)棉花、兰靛、落花生、芝麻各种豆子、蔬菜子[籽]……等)，尤其是各级经委会和各经济公社合、作社，要大批收买各种种籽[子]储存，供给无种籽[子]的群众的临时需要。

(二)加紧锄除小麦晚(豌)豆……等青苗中的杂草，增加春粮的收获。

(三)多多准备人粪、畜粪和堆肥，培溉夏苗。

(四) 加紧整理田地和开垦，不准赤区寸土荒芜。

(五) 准〔整〕理与栽植桑树，多多喂蚕。群众分得的白耳山要准备(兴)白耳。小树苗须加意兴蓄与保护。苏维埃的白耳山，也要早早准备兴白耳(或与群众(合)伙做出白耳，时以十分之几均分之)，凡是有材料的森林，都要大家兴蓄与培养，严厉禁止随便砍伐。

(六) 宣传群众多养牛(特别是母牛)、猪、羊、鸡、鸭以充实他们自己的经济来源。

(七) 大大发展各种合作社的组织，反对以为贫农、中农、小贩有了100或80元洋钱就成了富农的错误观念。

(八) 原有的经济公社基金不充分的，及时设法补充起来，同时要添设经济公社与各种工厂，反对提用基金。

(九) 发展自由贸易，群众手中有钱尽量拿出加入合作社或是自己做生意(商人无论资本多大，只要遵守苏维埃法令，照章纳累进税，尽量营业)，实行我们的经济政策。

(十) 加紧对外贸易工作，凡属白区来的小贩，要大大地宣传他们，多多运赤区需要的物品来，我们是特别欢迎和优待(须要详细检查，严防敌人侦探深入赤区)，同时可以将赤区不需要的出产品运出[去]白区，变换经济。

我们发展经济建设工作，苏维埃要用大的力量发展经济，一方面运用群众的经济力量发展生产，大大增加赤区生产和充实赤区物质与扩大经济来源，改善群众生活，供给红军需要。

同志们，努力吧！用百分之百努力去做，大举消灭当前敌人刘湘。

《经济建设》第7期

中华苏维埃共和国 4 年 2 月 16 日（即 1934 年）  
川陕省苏维埃政府财政经济委员会出版

（原件存四川省档案馆）

## 税务局第五次联席会议的检查

先 保

税务局关于本月 4 号召集了第五次联系会议，检查了过去工作，发现了以下的不良的现象：

(一) 有少数人员徇私舞弊，消极怠工和混入国民党员和富农分子等，如恩阳分局损失税票□□和印花。有的还不遵照税务条例收税，帐目不清等等。如苍溪分局李应堂将收税之款私自使用十余元不能交帐；这次来开会时在□罗壠偷取同行之人的大洋18元，填补他用之款13元，其余 5 元□着使用。此人已交革命法庭处理。又有万源分局发现遗失税票、印花、图记等。同时有反革命分子混入与土匪勾结，业已查出，由当地群众执行枪决。

(二) 有很多地方，乡村、苏维埃少数成(职)员冒名收税。如赤江东山区山乡二村主席收特货馆税；恩阳县果干楼乡苏和首石□□□苏维埃私字[自]收税，打黑条子；还有果干楼的木匠工人收打草鞋税，(每双200文)；南江一区二乡苏秘书出黑条子，收屠宰税，种种情形。因为有很多当地领导机关对税务工作的轻视，看成另外事件，未有积极的督促和□领导，以致于发生各地无组织的执行收税。今后对税务工作应该是：

1. 凡是建立税务机关的地方，在政治上、行动上直接受该地党、苏维埃的领导和督促。但是在经济系统和工作人员的□□□，受上级税务机关的指挥。如果税务人员发生反革命行为，当地领导机关要负责处理。

2. 竭力帮助税务局工作，并监督奸商偷漏和税务人员弊病。绝对不准无组织的〔地〕乱收税。如果发生以上事实，即由群众自动逮捕送交苏维埃革命法庭制裁之。

(三) 税务工作人员要严厉地执行税务条例，加紧宣传累进税的意义。时常注意反革命分子混入税收机关，违反工农利益，要与一切破坏税务分子做斗争。

同志们：实行统一累进税是进一步的深入阶级斗争，要严厉的〔地〕肃清地主、富农、反革命分子混进税务机关，破坏累进税法，妨碍消灭刘湘的总动员。大家为保障工农利益来正确执行苏维埃税务条例。

《经济建设》第7期

中华苏维埃共和国4年2月16日(即1934年)

川陕省苏维埃政府财政经济委员会出版

(原件存四川省档案馆)

## 财政经济问题决议草案\*

我们党领导广大工农劳苦群众及英勇善战的红四方面军，打垮了刘湘为首的全川军阀们的进攻，奠下了赤化全川全西北的胜利基础。我们目前的任务便是在这个伟大胜利的基础上，以更紧张的努力，更坚决的进攻精神，更伟大的残酷血战，争取苏维埃在全川全西北的完全胜利。

反革命的进攻不单在政治上和军事上，而且采取经济封锁的毒策，想来增加我们的困难。敌人时常说：“苏区物质缺乏不能持久作战。”因此解决物质的困难，冲破敌人经济封锁，在长期的残酷的战争中，绝对保证工农红军的给养与供给，改善工农的生活，这是战胜敌人的必要条件。

财政经济政策的目的，便是供给红军的需要，改善穷人的生活，增加群众的利益，保证苏维埃和红军的胜利。

### 一切为着战争的胜利

保证红军的给养与需要，动员一切为着战争的胜利！川陕苏区的党和苏维埃，过去对于这个工作做得非常不够，特别是有些地方党部和苏维埃，特别是区乡以下表示充分的不

\*此决议案1934年10月在巴中举行的川陕省第四次党代会通过。

了解。他不独不能为着战胜敌人而动员一切物质供给红军需要。最坏的甚至于说出：“红军糟糕”，“估到提”等等，形成与红军对立的最坏现象。我们今后首先要用最大的力量来转变（这）个错误的观点和行为。地方党和苏维埃要用尽一切力量动员一切物质资源，供给红军需要和增进工农利益，来战胜敌人，巩固苏区，扩大苏区与红军。

#### 发展合作社运动

党和苏维埃要用极大力量来推广合作社运动。过去的合作社许多被乡村苏维埃的不良分子私人侵蚀，整年没有算帐，社员吃不到合作社的相因盐，也未分红利，又不算帐，现在应立刻号召各地算合作社的帐，按期算帐分红。

加入合作社一定要农民自愿，反对强迫。要用实在的利益来引诱农民大批的〔地〕加入合作社。应到处宣传合作社的好处，按期算帐分红，严厉反对一切“徇私舞弊”“经济不清”和奸商式的经营和地主富农混入合作社，破坏合作社等等行为。

合作社要成为群众运动，群众自动到处成立各种各样的合作社（特别是多成立粮食盐布合作社），由群众自己推举经理，群众自己经营。不是每村只成立一个，穷人愿意可每村多成立几个合作社，越多越好。群众到处拿出钱来买棉花纺线织布，买卖盐油，成立合作社去经营盐井、掘矿或收买粮食，或贩卖日常用品，四方八面各种各样的生意和企业。头钱愈大愈好，股东愈多愈好。各县要大大的〔地〕推广合作社运动，要高山老林到处都有群众的合作社，工人合作社，农民合作社，粮食合作社，布匹种子合作社等等。使苏区的货物流通丰足，到处一样的相因。一个人办不到的合力来办，

老林里用不完的运到坝子来卖，这要依靠广大群众得到利益，自动热心来办，要党和苏维埃的领导，才能成为广大的群众运动。

#### 开发苏区特产与发展手工业

南部、赤江的盐井，广元的煤炭，赤北、南江、万源的煤铁，赤北、红江、赤江、巴中、红胜的白耳、茶叶，万源、城口的茶叶，仪陇、恩阳的棉花，巴中的白蜡，以及全苏区的桐油、猪毛、药材、木料这些苏区的特产，要用最大的力量来发展。

宣传群众到处成立纺织工厂，打盐井，挖矿，开铁厂、锅厂、铧厂、纸厂、糖房、油房、药行、排耳山。

对于这些事业一方面鼓吹群众自力的〔地〕进行，同时政府方面尽可能的〔地〕帮助保护，如无利借本等。

过去（在）“满工不分田”，“半工分半田”和富农造谣说什么“新富农”等的影响之下，现在乡村手工业工人许多怕做手艺，怕带徒弟，我们要用最大努力，揭破这一切破坏造谣，大大提高手工业的生产，组织手工业工厂。同时发展家庭手工业，工人利用农闲或雨天晚间，在自己家里做手艺。拿手艺工业品到市场上来卖，供给市场需要。

#### 加紧生产运动

目前秋收已过，党应立刻发动农民分田的斗争，非常迅速的〔地〕将土田分好。各乡召集秋耕委员会火速领导秋耕，征发富农农具、种籽〔子〕、耕牛，应各乡各区成立耕牛、种籽〔子〕和农具的合作社，或耕牛、种籽〔子〕合〔和〕农具的租借处，解决秋耕的困难。集中豪绅、地主和反动的家属由区苏负责编成强迫生产队，首先替红军家属代耕。穷人成立劳动

互助社，互换活路，火速把冬粮点上，利用冬天农闲将以前的荒田、空田把连耕种起来。号召农民到城市去背粪尿做堆肥，修水路、掘堰塘、补田缺、种树等，以便利来年的春耕。

同时要大大发展农村的副业，多多喂养耕牛、骡马、母猪、肥猪，养蚕织布，养蜂，栽种棉花，养羊、兔、鸡、鸭等。

#### 对外贸易与自由投资

收集黑白木耳、桐油、白蜡、木材、猪毛、羊皮等赤区多余和不需要的东西输出白区，由白区大批收买棉花、布匹、西药、食盐等赤区需要的东西。各边区立刻建立对外贸易的机关，奖励苏区农民发展对外贸易。

同时奖励开办各种工厂与企业，欢迎自由投资，苏区、白区各种资本可以自由经营。在严守苏维埃的法令之下可以允许商店工厂自由营业而且加以保护，利用他们来供给苏区的需要和发展苏区的生产。

#### 加紧执行统一累进税

统一累进税，是我们的阶级税收政策，征收有钱人的税来办穷人的事，不要穷人出一个钱，这和国民党整穷人的苛捐杂税绝对不同。这一工作非常重要，我们还要百倍努力，正确的〔地〕执行这一政策。大大向工农劳苦群众解释统一累进税的意义，动员广大雇工、贫农、中农，特别是青年帮助顺利的〔地〕和普遍的〔地〕进行这一工作。

除各重要场口设立分所以外，到处找可靠的群众帮助代收，县分局的巡视员每十天巡视一次算帐并提钱。

#### 节省经济与增加生产

苏区经济要励行节省，一切浪费行为应给予严重的打击，特别各工厂各农场一切生产场厂要极力提倡节省原料，

利用废物，提高工人的革命热情，自动的〔地〕节省原料与增加生产举行革命竞赛。

一切机关里面规定工作人员数目，反对徇私舞弊，浪费公物，对粮食盐巴燃料等严格按人计算励行节省，每月费用有精确的预算决算。各县成立经济审查委员会，批准预算审查决算。

各级苏维埃的开支，按期清算励行统一经济，工作人员一律发给工资。

#### 拥护银行与调节物价

一切反革命分子和敌探用尽种种毒计想破坏我们银行的信用，阻碍我们苏洋苏票的流通或造假票或造谣言，或故意压低票价操纵市面。我们首先就要动员广大群众严厉镇压这种反革命分子和敌探，动员广大群众拥护工农银行，拥护工农银行的票子和洋元。号召个个穷人自动拿钱向银行入股，集中农民手里的零碎经济聚成集体经济，变乡村睡着的经济成为活动生利的经济。银行一方面吸收穷人的零碎经济，一方面向穷人作无利或低利的借贷。

在广大群众拥护之下，首先安定洋价来有计划的〔地〕调节物价。一切物价要跟着银价卖，不能无故高抬市价，任由奸商操纵市面。开展反奸商的行动。一切布匹油盐和粮食价格应站在整个阶级的群众利益上有意的调节。

苏区内的秤、尺、升、斗，应实行政府专卖，统一度量衡，严禁大斗小秤，一切舞弊情形。

#### 举办交通与水利事业

苏区河流对我们的运输有非常大的帮助，各县各区应大大钉船修河，凿滩开路，集中骡马牲口，成立交通站，修补

桥梁道路，动员当地群众发展交通事业。

#### 没收工作

各县财委会下面成立没收委员会统一没收工作，有条理的[地]执行没收，进行征发富农冬衣。

同志们：敌人时时刻刻都在说我们苏区物资缺乏，不能作持久战。敌人过去虽然遭受了惨败，受到了我们严重的打击，但敌人临死的挣扎，仍然是要采取更残酷的经济封锁政策的，敌人是不会自己放松他的进攻的，只有依靠我们百倍的努力和实际的工作才能粉碎敌人的封锁和进攻。

坚决完全的[地]执行党的经济政策，发展对于工作的弱点与错误的残酷的自我批评与两条战线的斗争。为着苏区经济的流通与发展，为着保障红军的供给与给养，为着战争的胜利，党与苏维埃要以最大的力量来全部完成党在经济战线上的战斗任务。少说一句空话，多做一件实际工作！

完全消灭刘湘！

苏维埃四川万岁！

赤化西北万岁！

川陕全省第四次党员代表大会 印

（原件存四川省阆中县文化馆）

# 中国工农红军第四方面军 第三十军军政治部 布告

## （节    录）

国民党军阀统治中国结果，使中国危亡即在旦夕，人民涂炭，甚于水火。中国工农红军在中国共产党领导之下，为使中国不灭亡，人民得解放，所以本军到地，首先约法十章：

.....  
三、打倒款子——国民党军阀苛捐杂税上到40多种，弄得穷人吃不起饭，穿不起衣，天天都要忙着上缴款，稍有迟延或反抗，即要受吊打、坐监狱。坚决打倒一切苛捐杂税，不要穷人出一个款子。

主任    李天焕  
中华苏维埃共和国 5 年 4 月（即1935年）

（原件存四川省重庆市博物馆）

# 红军第四方面军和鄂豫皖边区、 川陕边区史料

(节    录)

川陕苏维埃成立，继之也成立了川陕省财政经济委员会，以四方面军的总经理（供给）部长郑义斋同志兼财委会主席。

工农税务局：局长吴先保。当时苏区不收田赋，实行“统一累进税”作为财政收入。杀猪、宰牛、大小商业均有税务，商人在150元现洋流动资本即向上累进抽税，一般是苏区必需品进口不抽税。白区必需品，由苏区出口者必抽税，不过这种组织并不健全，其累进率也不明。

1945年在延安编辑出版

(1954年8月中共中央宣传部翻印)

# 建立经济公社服务于革命战争的需要\*

## (节    录)

根据上述情况，党在商业工作的迫切任务就是：制定根据地的商业政策，建立经济公社发展国营商业，疏通城乡物资交流渠道，恢复私营商业，活跃农村经济，以克服敌人经济封锁带来的种种困难，为红军的扩大和根据地的巩固，提供必要的经济条件。……

经济公社（国家商店）在川陕根据地的产生，在于当时紧张的战争环境里，要很快地恢复商业的正常贸易，保证对前方和后方的物资供应。这就必须建立规模较大的，具有全民性质的商业。根据地中心——通南巴地区原有的私营小商小贩，不可能立刻适应革命战争环境，保证战争的需要；同时苏维埃政权的性质，也要求它在建立的开始，便立刻显示出它为工农服务的与旧政府根本不同的特点。另一方面，建立全民性质的商业，在当时也具有一定的物质基础，这就是红军入川后，没收了一些逃跑的商业资本家和军阀官僚的财产，以及打土豪所得的金银作为建立经济公社的资金。

\*本文标题是编者加的。

经济公社除由财政经济委员会管理外，还要受人民委员会指挥和监督。川陕省经济公社设在通江县德汉城，下设总分社于各县。全川陕省、区以上设的经济公社计有27个，乡镇一级没有经济合作社。经济公社一般的规模并不大，通江总社大约有60至70人，红江、赤北等县分社有20至30人。其他一般分社的办事人员，连社长、采购员等有2至3个或7至8个人不等。货物运输大部由苏维埃组织运输队来搬运。工作人员一般都有薪金，头一年每月6元，第二年每月只有1元，除吃烟喝酒不供给外，本人和家属的穿、吃、草鞋都供给。

载《川陕革命根据地历史长编》第449、451、452页。1982年。

# 川陕革命根据地的建设和发展

## （节    录）

与红四方面军发展壮大的同时，川陕革命根据地也日益巩固和扩大。从1932年冬至1935年春，川陕边各地普遍召开了工农兵代表大会，建立了各级工农革命政权。全边区建立了川陕省苏维埃政府，下属巴中道和綏定道苏维埃政府，巴中特别市苏维埃政府。建立的县苏维埃政府有：赤江、红江、赤北（今通江县境内）、南江、长赤（今南江县境）、巴中、赤中、恩阳（今巴中县境）、江口（今平昌县境）、万源、红胜（今万源县境）、宣汉、达县、渠北（今渠县境）、苍溪、阆南（今阆中、南部嘉陵江以东地区）、仪陇、长胜（今仪陇县境）、营山、广元（今旺苍县境）、嘉陵、洪平、英安（今广元县境）与城口等。还建立了区苏维埃政府161个，乡苏维埃政府991个，村苏维埃政府4300多个。

川陕革命根据地最盛时期，总面积发展到4万多平方公里，人口达到500余万。根据地范围包括现在的川北：通江、南江、巴中、平昌、阆中、苍溪、南部、仪陇、营山、达县、蓬安、宣汉、万源、升江、广元、旺苍、昭化、剑阁等18县；川东：城口、渠县、开县、大竹、梁平等五个县；陕

南：宁强、镇巴、西乡等三个县。在此20余县中，通江、南江、巴中、旺苍、平昌、万源、城口为7个整县，仪陇、广元、昭化、阆中4县为大部分地区，其余各县均为一小部分。

红四方面军和中共川陕省委、省苏维埃政府在革命战争猛烈发展时期，注意了发展川陕边区的经济建设，把经济建设和革命战争密切结合起来，保证了红军进行革命战争的物质供应，同时改善了人民生活的条件。

在农业上实行了土地革命，废除封建的土地所有制，解放了农村生产力。当时，中共川陕省委和省苏维埃政府提出了“加紧春耕生产”、“加紧秋耕秋种”、“不荒废一寸土地”等发展农业生产的口号；组织了“耕牛合作社”、“生产合作社”、“代耕队”，解决劳力、种子和农具等具体问题，因而使农业获得了丰收。毛泽东同志曾在《我们的经济政策》一文中指出：“川陕边区的农业收成良好”。

在工业上，采用了发展红军军用工业为主，兼顾民用工业的原则。在川陕省财政（经济）委员会下设建设局，红军总政治部下设总经理部，分别领导有关工业部门。根据地内有：兵工厂、钢铁厂、造船厂、盐场、硝厂、造币厂，还有军需和民用的被服厂、织布厂和斗笠厂等。

在商业上，省经济委员会下设经济公社，省设总社，县设总分社，区、乡设分社，各级经济公社的业务是经营红军军需和民用的商品物资。在商业中，政府实行了对工农低利和无息借款，帮助合作社发展，鼓励贫农、贫民集资经营，“贫农合作社”和“贫民合作社”；保护私人工商业，粉碎敌人的封锁，繁荣根据地商业贸易等一系列政策。

在财政金融上，在省财政委员会下设工农银行，统一发行

货币。同时设立了工农税务总局，各县设立分局，区、乡设立支局和税务所。由省财政委员会颁布公粮条例和税收条例，统一管理一切税收，对资本家和商人实行累进税，负责调整金融，稳定物价，保证根据地内财政收支平衡，并力求达到有余。

交通运输方面，在省交通委员会领导下，以川陕省苏维埃政府所在地——巴中为中心，建立了4条大运输干线，沿途设立驿站和招待所，沟通河道，组织运输合作社，并以巴中、通江、旺苍、綏定（达县）为中心建立4个邮电网，发展人民邮电事业。

载《红军长征在四川的战斗历程》第105——107页。

四川人民出版社，1981年版。

## 川陕革命根据地税收石刻标语

### 拥护累进税 反对苛捐杂税

统一累进税是抑制剥削分子发展工农利益的，争取苏维埃全国胜利，是工农经济发展的总出路，红军家属不缴纳累进税！

红三十一军九十一师政治部

穷苦工农不纳累进税！

红九十一师政治部（南江）

实行了累进税焉！

反对国民党军阀一切苛捐杂税！

（红江县制）

共产党取消国民党的一切苛捐杂税，将军阀发财人的土地把联没收分给穷人！

商人无论大小，在遵守苏维埃法令下得自由营业！

实行社会保险，取消苛捐杂税！

取消军阀地方的苛捐杂税，实行统一累进税！

（剑阁）

不完租，不完粮，不出钱，不还债，取消苛捐杂税！

（广元）

彝民有宗教信仰自由，取消百货厘金，取消高利贷，取消烟苗捐、特别捐、门牌捐、一切捐款！

金台（小金）

苏维埃实行八小时工作制，增加工资，不完租，不完粮，不出钱，不还债，不纳苛捐杂税！

（广元）

佃户不交主人租，穷人不还富人债，穷人不交款子！

（西北军区政治部、南江、南部、旺苍）

农民自动起来，平分土地，田分给谁就归谁耕受，不完租，不完粮，不出款，不还债！

（宁强）

取消苛捐杂税！

认真（雅安）

取消厘金关卡捐税！

红九军政治部（平昌）

取消一切苛捐杂税！

（巴中）

赤区穷人都分有田地，有饭吃，有衣穿，有房子住，不出勤，不完粮。在国民党刘湘压迫下的穷人天天挨饿挨冷，出捐款，受吊打！

西北军区政治部（巴中）

打倒军阀地主，反对逼款逼债！

刘湘、杨森、田颂尧等国民党军阀的财富是工农身上的血和肉！

西北军区政治部（巴中）

参加红军，把拉夫、估奸、收捐、派款、退租、逼债、抢掠、烧杀的刘湘、邓锡侯、杨森、田颂尧、李家钰等川棒老二消灭完！

西路红军政治部（广元）

国民党抽捐逼款，逼得穷人没吃没穿！

丁（广元）

不完租，不完粮，不出款，不完债，取消苛捐杂税，苏维埃只杀反革命分子！

（广元）

活捉向穷人催捐逼款的刘湘！

川陕省委制（万源）

刘湘、杨森光整穷人，收穷人款子，吊打穷人，拉夫抽丁保护发财人，是我们穷人的死敌！

红三十军政治部（苍溪）

反对拉夫抽丁，反对吊打穷人，反对团防派款派差！

红二十五军政治部（南江）

田颂尧、刘湘、杨森等是四川人民的仇敌，李伟代[玮如]是仪陇的败类，分粮抗租，抗债，抗税！

红四方面军第九军政治部（南部）

胡宗南抽收34百（即三四百）种苛捐杂税，打倒抽捐派款，吊打穷人的国民党军阀胡宗南！

丁（广元）

反对国民党拉夫，抽丁、派款、吊打穷人，穷人不交款子，不缴粮！

红九军政治部（蓬安）

取消苛捐杂税，打倒卖国的国民党！

认真（名山）

国民党的统一全川是为更加集中和百倍的抢粮、派款、振[整]死全川工农群众！

（宝兴）

打倒一切苛捐杂税，穷人不还富人的债！

（通江）

红军家属不缴纳累进税！

（南江）

## 发展苏区经济

消灭地主阶级的经济！

红九军二十五师政治部（西乡）

扩大苏区的经济建设！

（南江）

发展苏区经济，改善工农生活！

（通江）

取消一切高利贷！

红九十一师政治部（南江）

经济公社是苏维埃政权的商业机关！

红九十一师政治部（南江）

经济公社是减少工农生活费，改善工农生活的组织！

红九十一师政治部（南江）

苏维埃工农银行是苏维埃政府的经济仓库！

红九十一师政治部（南江）

川陕省工农银行是川陕省工农群众自己的银行！

红九十一师政治部（南江）

欢迎商人大批运货来赤区贩卖！

红九十一师政治部（南江）

商人遵守苏维埃法律均得自由营业！

中国工农红军政治部（广元）

商人无论大小，在服从苏维埃法令下可自由营业！

丙一（小金）

公买公卖，只要服从苏维埃法律，任何商人可以照旧营业！

通南巴苏维埃政商制（南江）

穷人可以集股做生意、没有器具种田苏维埃帮助你！

红九十一师政治部（南江）

保护中小商人利益！

丙一（小金）

加紧生产，不准荒了一寸土地！

少指（达县，墨写）

全苏区男女老少把连起来加强春耕！

（广元，墨写）

加紧秋耕，不让赤区一寸土地放荒！

（广元）

加紧春耕生产！

（广元）

快点洋芋，点包谷，莫要荒了赤区一寸土地！

（泸定，墨写）

不准种鸦片，多种粮食来消灭敌人！

红九军政治部（巴中）

穷人吸上鸦片烟面黄饥瘦，消磨斗争精神，那能去打匪首刘湘！

西北军区政治部（巴中）

鸦片烟是从前川棒老二和发财人用来杀害穷人的毒药！

红九军政治部（巴中）

穷人往年种出来的粮食送给地主发财人，今年种的归自己。要消灭刘湘保卫赤区，就要下决心戒烟！

红三十军政治部（巴中，墨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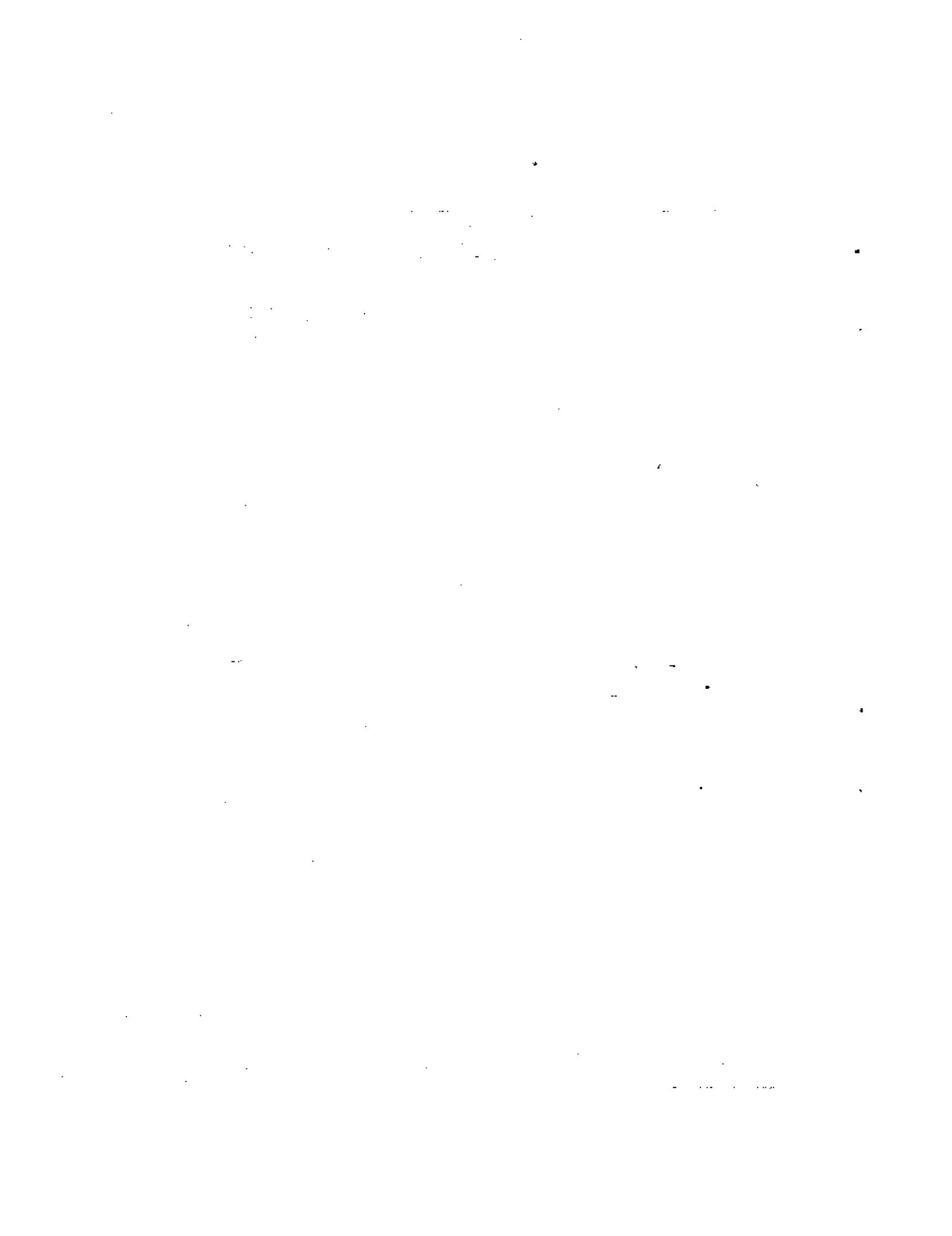
从前川棒老二、发财人估着种鸦片，吸鸦片，为的是他们好来整款子！

中国工农红军四方面军二十七师政治部制（巴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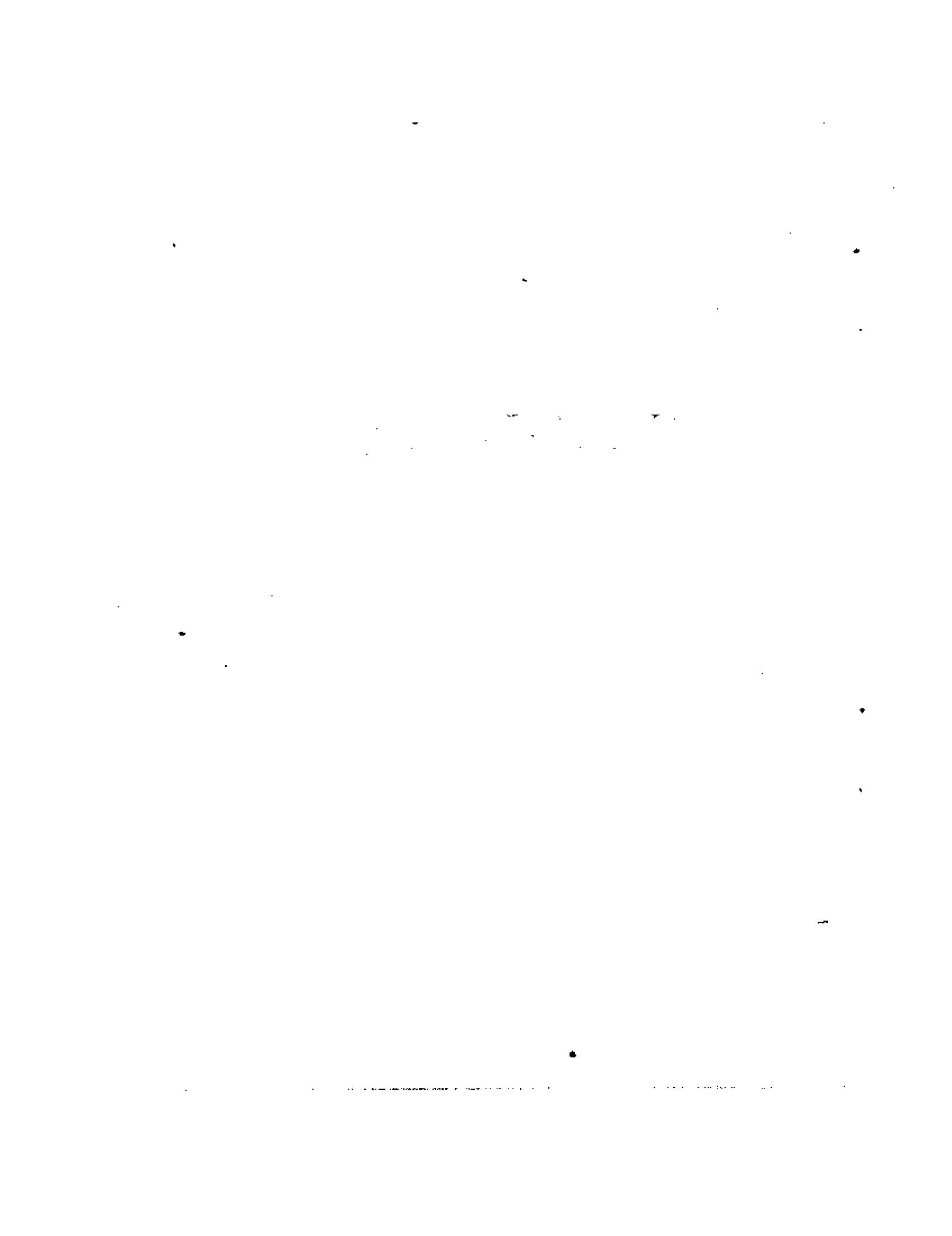
要消灭刘湘保卫赤区，就要下决心戒烟！

红二十七师政治部（巴中）

1933年至1935年



# **调查访问回忆录**



## 访问余洪远记录\*

为了想知道川陕省苏维埃政府时代统一累进税发展变化和与税收有关的其它问题，特走访了原成都军区余洪远副政委，请他解答了以下几个问题。

问：川陕省“统一累进税条例草案”在红四方面军到达川北地区已经8个月以后才制定和颁布执行收税，为什么不在1933年初建立川陕苏维埃政权后就实行征税？过了8个月才颁布是什么原因？

答：1933年初川陕省苏维埃政府刚成立，政权初建，那时忙于战争和站住脚跟，来不及普遍开征税款。同年8月在省会巴中召开川陕省工农兵第二次代表大会决议才通过统一累进税的条例，接着才开始普遍征收。这个税收条例草案原则，是根据中央苏区的统一累进税条例精神制定的，是否还参照鄂豫皖苏区税法，因我没在鄂豫皖根据地工作过，你们把两者对照就清楚了。

问：川陕省共有23个县市，是不是每个县市设立了税务局、所？

\*余洪远，原任川陕省苏维埃政府副主席，中共川陕省委员会组织部长、保卫部长，解放后任成都军区副政委，访问时任顾问组长。

答：当时多数县市都设立过工农税务局、税务所，边远地区有的设立税务局和所，也有部分县、区由于多种原因未能设立税务机构。

问：我们只收集到川陕省正式税收文件两三个，再也收不到了，不知当时是因战争环境，文件发得很少，或是文件被毁灭遗失？

答：总的来讲，川陕省当时文件还是不少的，主要是1935年红军西渡嘉陵江，长征途中文件丢失很多。最主要原因是当时川陕省委秘书长杨中行同志被调走，无人管理，文件散失不少，现在所以不好找。

问：从过去文件资料看，当时根据地有些地方没设立税务机构，文件规定，可由当地的工农银行、区的经济委员和可靠的积极分子代收税款，实际情况如何，当时税收情况怎样？

答：那时有税务机构的地方，当然是税务机关收，没有税务机关的地方，才委托工农银行和经济委员代收税款。据我所知，川陕革命根据地建立初期，商业停顿，无人做生意，为了鼓励商人做生意，恢复和发展工商业经济，开初未收税，以后逐步开展税收，有的税还收买方的，那时的税收原则，如果是苏区生产和生活方面的必需品便免税，象西药、食盐、生发油等物资，西药是军用最多，生发油擦枪炮要用，盐是苏区军民生活必需品，这些物资要鼓励从白区进口，故免税照顾。对于苏区不必要的如纸烟、化妆品，奢侈品等进口，一是禁止入口，已经运来的就征税，而且有些税收得重。说起食盐，当时苏区不生产，敌人的经济封锁，苏区的吃盐艰难到极点，川北的盐，大部分来自南部县。川陕省第二次

工农兵代表大会决定免征盐税，目的是鼓励赤、白区商人进口盐的积极性，有些商人冒着生命危险把盐偷偷运到苏区。还有对特货征税，当时是按它的等级收税，故特货税率有高有低。

川陕苏维埃时期的经济公社，类似现在的国营商业机构，它经营军需民用物品，其中有些商品也要照章交税。那时发现买卖金银的也有税；专门宰杀猪、牛、羊来卖的要征税，贩卖布匹的也征税，不过税很轻，使布商感觉负担不重，布是从渠县、营山两县大量采购来卖的。

群众组织各种类型的合作社很多，对他们的生产经营不收税（编者注：但个别从事特种税商品买卖的要征），这是体现税收的阶级原则，对穷苦群众免税，累进税是收有钱人的税，为无钱人办事谋福利。

对那时办的铁工厂、铧厂、锅厂等的产品曾经收过很轻的税。铧厂规模较大，锅厂规模较小，分布在两三个县、区，主要为发展根据地的农业生产。

银耳的税率高，对银耳~~也~~分等级，青杠耳等级好，税率就高，杂木耳等级次，税率就低。我所知道的银耳产区主要在通江的板桥石、蕨子坝、亭子庙和四川与陕西镇巴县交界的长田坝等地方。

我所能回忆起的大概就是这些。

郭俊成访问整理  
1983年6月21日

## 川陕革命根据地财政经济 是怎样兴起的

——访问吴先恩记录\*

关于川陕革命根据地财政经济情况，因隔了几十年记不全了，只有简单谈谈。把中国革命时期各方面宝贵资料提供出来，作为教育后代的材料是很有意义的。当时的经济状况、人民生活、财经税收等有些记不清楚了，只是大的方面记得点，讲一讲，作参考。

首先，川陕苏维埃区域物资供应如何解决的？其来源如何？有三个方面：（一）取之于敌；（二）取之于民；（三）自力更生，就是自己动手。这就是川陕苏区的财政来源。所谓取之于敌，即大部分是敌人的。敌人有两个，一个是豪绅地主，即封建地主阶级，革命的对象。二是拿枪的敌人，即国民党军阀。四川是天府之国，物产丰富，是好地方，土地富饶，但是土地粮食财富大部分掌握在地主手中，红军到后人地生疏，不了解情况。谁是地主？谁是富农？谁是好人？谁是坏人？红军组织宣传队到群众中去调查研究，宣传工作采用了许多方式，先是与劳苦群众谈心，问他们家里生活情况，渐渐谈到豪绅地主，群众提供了线索，我们又到地主家中去看，地主家庭与

\* 吴先恩，曾任红四方面军总供给部科长，访问时是中国人民解放军北京军区顾问。

众不同，他们都是住的大砖瓦房，屋内摆设漂亮讲究。红军的后勤机关调查清楚，可以没收就没收。我记得通江有个大地主家里的粮食就存有1000多石，其它几百石几千石的都有，地主剥削大量粮食，农民大多数很穷苦。我们将没收地主粮食的70%给红军部队，30%给与穷苦人民，不能把粮一下吃掉，还要存储一些。动员群众运粮根据路程远近付给适当的报酬。地主除粮食外，他的浮财很多，如布匹、衣服、家具、鞋袜等东西，还有金子银元财宝，红军把各色各样的好布、白布染成灰色，这些杂颜色的布都给部队做军衣。那时红军的服装五颜六色的都有，只有太花的布便分给农民，好布归部队。没收豪绅地主的钱财不少，有的是他们埋藏的和来不及埋藏的，我们把没收的铜板也给些与老百姓，红军财政来源是取之于民，我们给他们一些，也是为人民。这样群众很快发动起来了，四川人民那时正挣扎在死亡线上，只要党和红军去宣传发动，革命积极性一下子就起来了。

自建立各级苏维埃政权以后，红军政治部派人调查和农民主动报告谁是地主，他有好多田地和银耳山等。我们相信群众，依靠群众。但有的豪绅地主，我们还要去调查清楚才好没收。

红军占领通、南、巴后，以此作根据地，部队就住下来了，豪绅地主属封建地主阶级，是我们共同的敌人，革命的对象，工商界不是革命的对象。

第二个敌人，便是拿枪的敌人，当时主要是国民党军阀部队。红四方面军在四川几乎都没有打过败仗，尽是胜仗，消灭四川军阀整师、整旅、整团、整营的军队，缴获他们的枪炮、弹药、骡马、辎重，穿的吃的东西很多。红军有的部

队缴获多，有的缴获少，缴获多的除改善自己部队外，把多余的调剂给别的部队，再有多余就存起来。我记得打田颂尧时消灭他17个团，缴获战利品很多。打刘存厚后，攻下绥定（即达县），缴获他的兵工厂、造币厂，银元和物资多得很。接着打营山和其它十几个县城，缴获的物资确实多。当时是1933年秋冬时节，红军打出去较远，胜利品往后方运输隔得远，一是靠部队自己运输，二是靠群众运输。川北山多山大，水路用船运，陆路靠背运，大批物资送到后方来了。

那时军阀对苏区严密封锁，没得盐吃，红军七、八万人，加上游击队、赤卫军共二、三十万人，敌人刘存厚、杨森、田颂尧等围困我们用重兵把守，阻止赤白两区商业贸易往来。为了解决吃盐困难，冲破国民党军的经济封锁，红军决心非打下南部县产盐区不可。四川有两处大的产盐区，一是自贡，二是南部。红军发动仪南战役把敌人赶到嘉陵江西边去了，红军经理部迅速把盐区工人组织起来恢复生产，盐工都是穷人，我们给予优厚的待遇，生产积极性调动起来了，一天能产盐万余斤，解决了川陕苏区吃盐的困难。过去红军没盐吃走不得路，曾用高价1元买1两盐吃过。那时苏区做盐生意的商贩，为了赚钱，冒着危险与敌人那边的商贩建立往来关系，他们巧妙地把白区的盐运到苏区来。在打下南部红山场、碑院寺等盐区后，上级派我在红山场盐区作经理领导抓生产。晚上出盐水，白天来熬盐，昼夜24小时不停。盐井深的达四、五百米。

红军的供给主要是钱粮，简单讲便是取之于民。分给农民的土地要收公粮，川陕有个“公粮条例”。根据地做生意买卖的也要收统一累进税，如卖布和日用杂货等都有税收，有些

合作社经营的商品也有税，我知道有税收这回事，税收的情况不清楚，还有的货物进出苏区也有税收。

第三，就是自己动手，促进苏区的经济发展，采取了几个办法，总的贯彻自力更生的原则。

1.军工生产为主，民用生产为辅的办法，发展苏区工业生产。而一切生产是以服务于军事斗争为前提。红军需要的弹药、电讯器材、斗笠、脚码子、服装、西药、桐油、布匹等，这些东西有的向市场上购买，有的组织群众到军工厂来生产，有的靠工商界人士与敌占区商人搞关系把物资运进来。以后红军和杨虎城、孙蔚如搞统战关系，不少苏区需要物资就从汉中运过来，老百姓吃、穿、用的东西也通过各种渠道进口得以解决。红军到川北初期困难那么大，后来都逐步解决了，说明我们共产党真有办法。

2.建立和发展苏区的财政金融。建立苏维埃政权的同时，并建立了自己的财政金融事业。苏维埃政府把打土豪所没收豪绅地主的金银财宝和铜元等，以及打垮刘存厚后缴获他的大量银元和军用物资，这些缴获大大的充裕了苏维埃政府的财源。又获得造币厂的机器，加上对人民群众的宣传动员捐献银铜金属，有了雄厚的物质基础。因而造出苏区自己的银元、铜元、布币、纸币等等货币，流通于苏区范围，并换得当时流通的四川银元，通过各种方式与各个渠道，换进了苏区急需的军需民用物资，保证了革命战争的供给和赤区人民生活需要。此外，苏维埃政府及时创建了财政税收机构，实行公粮和统一累进税制，大大丰富了苏区的财政收入。靠根据地人民大力支援，方才渡过了艰难的战争年代。

3.恢复和发展苏区商业贸易。川北物产丰富，土特产

品多，特产银耳，远近闻名。茶叶、药材、黑木耳、生漆、桐油、白蜡、特货很多。因此将特货、银耳及其它土特产，包括榨菜、咸菜等出口到白区换取苏区所需物品。苏区内部对贫苦小商贩与农民贸易是免税的。所以根据地商业活动，从公营、集体、个体商业和集市贸易都较活跃，有些地方热闹程度超过了四川军阀统治时期。

综上，可以说川陕革命根据地的建立和发展，主要靠自力更生，靠根据地广大人民群众的积极支持和流血牺牲，才换来根据地的发展壮大，红军有了雄厚的人力物力，坚强的革命斗志，保证了几次反“围剿”的伟大胜利。老实讲，在敌强我弱的时候，红军不打胜仗是不能生存的。

郭俊成根据录音整理

1984年4月10日

# 川陕苏区私营商业恢复状况\*

(摘录)

私营商业也得到有条件的许可。川陕革命根据地原有的商业基础是较为落后的，大的商业资本家很少，就是一般收购土特产的也多为外地行商，如渝帮（指重庆市）、顺帮（指顺庆府，即今南充市）。为数众多的是小商、小贩。在根据地初创时期，由于国民党的欺骗宣传，使这部分人逃跑或停业观望。党对他们专门进行了宣传工作，公布“保护工商业”的政策，宣传苏维埃区域内允许自由贸易，所不准的是放高利贷和投机活动。并号召“小商小贩组织起来做生意，没有钱苏维埃借给你”①。为了奖励私人贸易，初期不收税，直到1933年8月第二次工农兵代表大会后，才公布了税务条例。并出布告说：“服从苏维埃一切法令，不参加任何反革命活动的商人老板可在苏区自由营业，按法只征收统一累进税，不得没收。”②还规定“一、不准没收征发；二、买卖一律付

\*本文标题是编者加的。

①南江县北极乡石刻标语

②《没收工作六大约法》，见《近代史资料》，1958年第3期。

钱；……四、不估买估卖。”①由于政府的保护和实行轻税的政策，市场大大繁荣起来。当时巴中特别是除永西街上有几个经济公社和贫民合作社外，其它都是私营商业活动的范围，不但原有商店恢复了营业，还增加了一些小摊贩。其他各场镇赶集日子，其交易情况之繁盛远远超过了四川军阀统治时期。

但在对待较大的私商上，仍存在一些问题。个别地区提出“打倒资本主义”的口号，特别明显的是在初进綏定后，没收了一些资本家的财产。对中小资本家也有征发的情况，1935年北上前夕，才专门检查，纠正没收征发工作的错误。

---

①川陕省苏维埃《布告》，1935年3月（改字2087号），载《四川文史资料选辑》第21辑，第5、6、7、96、97页。

# 川陕革命根据地发展很快的原因

——访问赵继记录\*

红四方面军1932年12月中旬入川，迅速打下通、南、巴等县。不久，军阀田颂尧对红军围攻，遭到惨败。红四方面军得以站住脚跟，并得到发展。先后建立各级苏维埃政权。接着，红军向万源、城口、綏定（即达县）、宣汉、渠县发展，徐向前同志当时采取运动战为主，游击战为辅，是毛主席的战略战术。1933年夏季，蒋介石命令四川军阀头目刘湘组织全川军阀除刘文辉以外的“六路围攻”，妄图把红军消灭于川陕边区，结果，仍被我红四方面军粉碎了。红军解放的地区更广了，根根地西部，解放广元、剑阁、苍溪等县大部地区，西南部分，解放仪陇、阆中、南部等县。此时，红四方面军人也多了，枪也多了，地盘扩大了。拥有23个县、市，人口500多万。到1935年初红军就开走了，川陕省有些县最长的只占领一年多不到两年时间。时间虽短，为什么川陕苏维埃区域发展得这样快？据我个人回忆，主要有三个原因：

（一）红军的任务是打倒帝国主义和封建势力，推翻蒋介

\*赵继，老红军，解放后曾任重庆市税务局副局长、四川省冶金厅副厅长、成都132厂党委书记，现已去世。

石的反动统治，在中国建立苏维埃政权，进行土地革命，使广大劳苦群众翻身得解放，当家作主。

(二)川陕边境地区，当时地下党发展快，很活跃。1927年蒋介石发动“四·一二”反革命政变，我党同年召开了“八七”会议，结束了陈独秀在党内的右倾机会主义统治。武装工农队伍，以武装的革命反对武装的反革命。那时，川东、川北地区成立有地下党。我1931年在苍溪地下党搞武装斗争活动，组成游击队。王维舟同志领导的川东游击队加入红军后力量更加壮大，红军扩编为5个军。川陕两次反围攻都取得重大的胜利。

(三)红四方面军总指挥徐向前同志，以前是黄埔军校毕业生，优秀的军事指挥员。坚持运动战为主，游击战为辅的战略方针。如在苍溪的黄猫垭战斗，就消灭敌军1万多人，缴枪七、八千支。红军在他的指挥下，是屡建功勋。

当时，川陕省总的情况，据我回忆，张国焘对川陕革命根据地政权建设工作很不重视。不仅不重视，而且还带破坏性。凡是知识分子他都恨并要杀掉，他的“左”倾错误很严重，根据地各种建设都较差。我敢说：如果他是真的马克思主义者，他就会把川陕革命根据地真正建设起来，建得很好。可是他不是这样，而是放弃根据地逃跑。

关于川陕苏区的经济建设方面，我知道当时通江开有盐井，设立军工厂、被服厂等，主要为军事服务。厂子小，人数不多，根本原因是未很好建设。我个人想若果当时把甘南、陕南、川西北，与川北共同组成根据地就好了。张国焘根本不重视。当时军队和地方武装那么多，需要供应量很大，经济工作认真做好了，军民困难更会减少。对当时经济

工作的估计：（1）向根据地农民征购粮食这条作得好些，真正保证了军需民食。（2）制发了苏维埃的货币流通，活跃市场，并有了自己的金融政策。（3）打下綏定（即达县），抄了军阀刘存厚的老窝子，缴获了他大量金钱财宝和各种物资，从而充实了苏维埃政府的财政收入。（4）开征了统一累进税，废除国民党的苛捐杂税，苏区群众是拥护的。但因时间短，敌人搞经济封锁，进出口贸易都不大容易，那时把特货运出口，卖掉后购买药品、器材、枪支、布匹、盐巴等回来，特别是盐巴多是少量的运进来，有时运进几百斤盐，一下就分光了。盐是免税。根据地内哪些地方设了税务机构不清楚，县、区、乡苏维埃政府组织了大量猪肉、羊肉等物资慰劳红军。在市场上也有卖肉的。有些市场说不上繁荣，我看川陕省当时的财政收支是不平衡的，要讲做到平衡，那是在吹牛皮。当时战争环境很恶劣，一个县收得到好多税很难讲清楚。

川陕苏维埃时代，十来岁的娃儿参加红军的估计有40—50%，川陕苏区不象江西中央苏区，它那里还较平静些。毛主席在中央苏区时，他还可以到各地搞搞调查，川陕苏区就没有这样的环境和条件了。

补充一点：在苍溪黄猫垭战斗中我负伤了，在医院治疗一段时间的伤，因而对地方情况接触更少。要研究川陕革命时期的税收工作，我看有个几反几复。这是个笼统的感觉，没于此行道，便说不出具体内容，我认识的张三奎同志他比较了解，但已去世，具体的税收工作问不着了。因我那时未搞财经工作，只凭印象概括讲讲，所有的原始资料很难找到，把我最近写的一篇川陕根据地的回忆录给你们参考，从

中找到一些有用的东西就好。

郭俊成整理

1983年11月8日

## 川陕苏区的经济税收概况

——访问伍能光记录\*

川陕革命根据地发展很快，红四方面军发展壮大也很快，军威远扬。在川北粉碎了两次对红军的“围剿”，取得巨大的胜利。经济方面就是关心生产，增加生产，保障供给，做了不少的工作。红军入川后在财政经济方面有三大措施：一是打土豪分田地，二是战争缴获，三是财政收入和制发货币。那时造币厂制造银元、铜元，石印局印制布币、纸币。工厂有军工民用之分，军工有枪械修理厂，红军打下达县，把军阀刘存厚的金银财宝、兵工厂、物资通通搬到通江的德汉城、罗坪，为我所用。另外开设织布厂和各种军需民用工厂，这些生产单位一般是鄂豫皖来的红军当领导。由于领导重视军工，民用生产便很快发展起来。当时盐蛮缺，生活很艰苦。我记得那时税务工作搞得迟，在红军打下南部后，税务工作才普遍建立起来的。还收过盐税，收多少记不得。（访问时，编者举例说1933年初有些地方已开始收税，说明税收工作开展不迟。伍老说：那个情况只是个别的地方，在整个川陕苏区是还不普遍的。）

\*伍能光，老红军，访问时任中共武汉市委副书记。

那时我是经济公社工作人员，从事商业工作。川陕省经济公社有总社，属省经济委员会领导，下属各县有公社，还设到区乡一级。经济公社总社第一任社长是柯大祥，二任是吴先保，后调他任川陕税务总局局长，经济委员会主任有赵秉润，秘书长是伍秉黄。

经济公社除经营百货外，还经营特货、银耳，是把这些东西和土特产运到白区去卖，也是出口，在南江就有个口子，可以对外贸易。我在通江苦草坝呆过七八个月，那里做盐巴、布匹生意的很多，也赚钱。当时群众积极支援红军，物资要多少有多少。苏区内招待所、工农饭店到处设得有，解决军政人员及运输人员的吃住等问题。

郭俊成整理

1984年8月15日

## 对川陕税务工作的一点回忆

——访问李汛山记录\*

在川陕革命根据地时期，我在红军供给部工作，对地方政府情况知道不多，只知道川陕省的工农银行对金融方面做了些工作。如制发银元、铜元，印发布币、纸币，活跃了苏区的货币流通。对于工农税务局税收，我听说收税不多，原因是张国焘搞“左”的政策，私营商业大点的被没收，市场经济不繁盛。统一累进税中有的税没收到。工农税务总局局长吴先保，好象与现在北京军区的吴先恩是兄弟或宗族关系。如不是，但都是从湖北红安县来的。听说在鄂豫皖时期，王树声当大队长时，吴先保作过他的司务长。

在川陕省财委下面的三个机构，工农银行行长是郑义斋兼任。会计科科长是肖永刚，工农税务总局局长吴先保。对工农税务局如何收税不大了解，只知道土特产品有些东西要收税，有些不收税。吴先保在红四方面军未离开川北前便得病死了，税收其它方面不清楚。

郭俊成整理

1984年6月20日

\*李汛山，川陕革命根据地时期任红军西北军委供给部军需科长，访问时任中国人民解放军后勤学院教育长。

## 川陕革命根据地经济情况简介

——访问祝义亭记录\*

1933年至1934年间，我和熊国炳、余洪远同时担任过川陕省苏维埃政府正副主席。我还兼省交通委员会主席和省交通局长。当红军未入川北前，我在通江当邮差，我父亲也作过邮差。交通委员会下设有交通局、邮电局，经管苏区的交通邮电工作。我记得召开中共川陕省委第三次代表大会时，张国焘就借口捏造罪名，把廖承志、罗世文同志逮捕了，加以迫害。对于川陕苏区的经济税收情况我知道得不多，只将简单情况介绍如后：

川陕苏维埃政府成立后，便成立了各级经济公社，专门从事苏区内的商业活动。经济公社就象现在的国营商店，但经营的货物不多，主要是盐、布匹、百货、特货、银耳等物资，当时盐最缺，布和西药也缺得很。银耳不是劳动人民享受之物，因此要运出去卖了换购盐、布、西药等紧缺东西回来供应苏区军民。那时四川军阀对苏区严密封锁，苏区货物和土特产运出去比较困难，需要想办法，就是要找与白区有往来关系的商人或熟人，也就是知名人和知情人士，他们与

\*祝义亭，老红军，现在湖北省商业厅，已离休。

白区商人有往来关系，而且要熟悉路径的，才能把苏区出口物资运出去，并把苏区急需物品运进来。

据我所知，当时银耳有时运不出去，我们只好把银耳和黑木耳混合一起煮来吃。当时特货、银耳要收税，收多少不清楚，黑木耳不值钱，价格低，记得也收很少的税。那时运进来的以盐最多，布匹、西药等也不少。

苏区的大商人都跑了，都是小商人，在这种商业不很发达的情况下，好象收不了多少税。对当时各种合作社经营情况不大了解。对吴先保情况也不清楚。现在武汉的川陕革命时期老人还有周济方、赵明真、吴朝祥几人。

郭俊成整理

1984年8月25日

## 回忆川陕苏区的财税简况

——访问党圆满记录\*

.....

那时当红军只知道打仗，地方情况不大了解。当时设立税务局都不知道，只知道硝盐在通、南、巴那些地方收了点税，同时也晓得特货要收税。据我所知，那两年苏区是反对国民党苛捐杂税的，红军的口号是“打富济贫”。至于红军的供给和开支又从哪里来呢？来源主要是打土豪分田地没收豪绅地主的钱粮，和川军败退后缴获的胜利品。谁都知道红军的供应是很简单的，象衣服，不少是将没收来的长衫剪成两节，改成上下装就成了一套军服。土布无颜料染色，便烧稻草灰来染色。总之，吃穿都非常简单朴素，日子再艰难都能熬过去。我参加红军到18岁，经过考验，有天半夜正睡得迷迷糊糊的把我叫起来，举行入党仪式。一直跟党这么些年。全国解放后，组织上调我到中共重庆市委党校工作。后来因病离休，回广元老家居住。

郭俊成整理

1983年10月22日

---

\*党圆满，老红军，1932年参加红四方面军，解放后曾任中共重庆市委党校副校长。

## 川陕苏区经济公社经营及禁烟情况

——访问王定国记录\*

我是营山县人，1931年便离家，间或回营山。红军来后，1934年在巴中红军办的学校学习，毕业后分配到川陕省保卫局工作，在通江时是李维海作局长。因工作人员多了要吃饭用钱，需要人搞经济工作，又把我调到经济公社和卢森堡合作社去做经济工作，总经济公社中有12个女同志，男同志中记得的有杜长天、贾仁义、屠德生、万炳云、孙济明、廖静民等。吴先保那时任总经济公社社长，后调任工农税务总局局长，屠德生任副社长，廖静民还在沙溪咀八分社搞过，毛浴镇有个经济公社分社。

当时经济公社的任务，有生产与消费两大类。如公社组织生产盐，就是开盐井，还组织开纺纱厂、织布厂、织袜厂，制中草药等。管消费的就是做买卖，把许多年轻人组织起来搞这些事情。至于老百姓生产的东西，送来我们就收购。盐最缺，我们就做盐生意。鸦片烟很多，又是违禁物。因为吸鸦片的人很多，上瘾的人一下是戒不了的，戒烟还得有个期间，让他们慢慢戒掉烟瘾，不然会死人的，红军不能见

---

\*王定国，女红军，访问时任全国政协委员，系谢觉哉同志夫人。

死不救。当然在苏区内，那是严厉禁种禁吸直到禁绝为止。丝毫不能含糊。全苏区内都成立戒烟局，大量瘾民在工农民主政府领导和组织下，纷纷集中戒烟，戒烟期间，政府一面给点烟，同时又给戒烟药丸，鸦片烟逐日减少，不久就禁到不吃了。老百姓反映红军的药好，许多人从前是烟鬼，如今又恢复健康，有劳动力了，家庭得到幸福，摆脱痛苦效果很好。凡是戒掉鸦片烟的人，家家户户对红军和政府办好事，造福人民，感激得很。

由于敌人经济封锁没有盐吃，缺西药，政府组织人在通江、南江挖了十几口盐井，熬出了硝盐，比吃糖炒菜好点，盐简直珍贵得很，老百姓要吃盐，红军更需盐，病了要药，解决了这两样东西，他们是欢喜得很的。

银耳、特货由经济公社管，从收购、集中、组织运往白区，去换购军需品、食盐、西药等回来供给苏区广大军民。

收紧阵地时，红军退到通江的苦草坝，那里的织袜厂，李宣在那里工作，省里要人时，调我到省苏维埃政府，去后派我专为伤兵服务，不管那时物质条件再困难，也要对伤病员负责到底，直到把他们治好为止。形势发展，工作需要，组织又把我调到宣传队去，到竹儿关搞宣传。可是去后就打摆子（疟疾），说起当时各方面条件都差，生活环境十分艰苦，环境卫生也很差，难得不生病，今天想起那时的艰难，可以说是捡条命活下来的。

前不久写了一首诗，请魏传统同志书写的条幅，下面是魏的书法笔迹：

“录王定国同志诗题赠通江文化馆”

川陕公社威力大，  
经济建设开新花，  
熬盐制药军民乐，  
喜看敌血染白沙。

以后调我到妇女部工作，又是内务委员会委员，由于形势发展的需要，组织了营山县妇女营，都是年轻力壮的妇女。上级派我作妇女营长，当时是陈华洪领导我们。作战时我带领二三百青年妇女去前方抢救伤兵，妇女营只有20多条枪，其余尽是刀。在战斗中牺牲不少人。童子团最小的才7岁，妈妈就在童子团里煮饭，母子同团，也是参加革命。

我只听说特货的税最高，特货馆和屠宰卖肉的都要收税。

郭俊成整理

1984年6月16日

# 我在川陕边区和红四方面军的经历

## (节    录)

刘    瑞    龙

.....

1934年10月川陕省第四次党代表大会，省委书记周纯全同志概述了当时的经济工作。他说：“我们记得在一年当中，我们吃了很多苦，吃了不少的苦。现在我们虽然把敌人打垮了，但赤区还缺乏药材、耕牛、棉絮、盐等等。现在我们要马上想法解决经济问题，在努力斗争打到重庆、成都去而外，我们还要自己想法，改善群众生活痛苦，首先要解决盐的问题，解决赤区经济，第一个要办合作社。群众没有锅就办锅厂，没有农具办农具厂，群众要糖我可以办糖坊，群众需要盐，组织合作社买盐，这样不管敌人怎样封锁，我们自己也有办法。苏维埃政府拿钱出来，群众出人工作股子来办，群众有钱也可以入股。第二我们要把赤区的白耳、茶叶卖到白区。第三各乡组织合作社，不管钱多钱少都可以干，由股东会议推出人来经营，合作社股东买东西要减价。办工人合作社，比如木匠办生产合作社，可以做很多的木器卖，赚的钱按手艺高低分钱。苏维埃政府为供给战争的需要，一定要解决红军的粮食，红军的费用，红军的一切需要。所以一定要有坚强的财委会工作。还要拥护苏洋、苏票，现在奸商捣

鬼，尽量破坏苏区经济，我们要好好想法拥护苏洋、苏票，鼓励群众入股，加入工农银行。第四要节省经济，我们最近各机关非常浪费，一定要想办法节省。还要加紧生产，多喂猪羊，不许砍桐子树烧，不许拿粮食喂牲口，不许烧柱头、棺材等等。各机关一定要有预算决算。

川陕苏区的经济建设，促进了农业、工业生产，发展了商业，发展社会经济文化，战胜了敌人经济封锁，保证了红军供应和人民生活的改善。在此我想起了省委委员中对川陕苏区经济建设作过卓越贡献的郑义斋和吴永康同志。省委委员郑义斋同志，原在许昌铁路上做工，后在上海任党的义斋钱庄经理。在鄂豫皖任财委主席兼银行行长。入川后担任省工农政府财委主席兼工农银行行长和红四方面军经理部部长。省委委员吴永康同志，原名庞大恩，广西兴业（玉林）县人，在日本学过工业和经济，入川后任通江县委书记，经党代会选为省委秘书长。他们两位在省委、省工农政府领导下，带领干部对筹划粮食和军需民用经济，制定政策，增强苏区经济实力，保证了军民供给，他们的功绩是永远值得怀念的。

张国焘执行王明路线的“左”倾土地政策，劳动政策。张国焘鼓吹所谓“割韭菜”消灭富农的经济政策，使地主富农联合反我，中农动摇，雇贫农孤立。也破坏了党的保护工商业政策，造成苏区经济的严重困难。只是由于广大干部、党员和人民群众的自发抵制，才减轻了王明路线的危害程度。

载《四川党史研究资料》第2期，1983年2月

## 解放盐乡是反“经济封锁” 的主要斗争

——访问刘文震记录\*

我是四川省南部县人，过去生活很苦，16岁父亲死了，十七、八岁当了放牛娃，还熬过盐。旧社会“穷人头上三把刀，税多、租重、利息高”。熬盐的，更是过着非人的生活，“少年进工棚，老来背竹筒（意即死了用席子一裹）；病了赶起走，死了不如狗”。20岁那年，红军解放了川北，我找到红军李科长，要求参军，问我有什么特长？我说一会放牛，二会熬盐。李科长向乡苏了解我的情况后，对我说：“红军部队没有牛给你放，你会熬盐很好，就让你在经理分部负责。从此，我就当了三合盐业分社社长（总社在川北碑院寺，在三合的后面）。乡苏的同志很支持我的工作，需要什么，组织就帮到买。从盐井里把敌人丢的苦棟子淘出来后就熬盐。当时根据地遭敌人四面封锁，盐很缺，把盐当成宝贝。三合盐业分社发展得很快，不久就拥有300多工人。我们是按自然村落拥有的井数划分为若干小组，每组推选一名负责人。为了不断提高生产，我们提出了：“努力生产，为支援红军打胜仗而多产盐，产好盐的响亮口号”。组与组之间开

\*刘文震，老红军，1933年任红军南部碑院寺盐业生产社社长，访问时任绵阳军分区副司令员。

展了生产竞赛。当时的竞赛内容，我记得有五条：1.多出盐水，每口井的盐水，当天要拔干；2.熬出的盐巴，无胆碱，无苦味；3.盐巴要干沙，要白净；4.保护盐井，爱护生产设备；5.注意安全，防止事故。工人同志都是本地人，对每口井的情况了如指掌，一天能出几挑水，含盐量，心里一清二楚。大家想办法，出主意，很快整治和修复了被反动军阀和地主豪绅破坏了的出水量比较高的盐井共2240口，月产盐15.6万斤。三合盐业分社成了先进单位，受到了红军经理部的表扬。

当时，碑院寺盐业分社的负责同志是外来干部，不大了解本地情况，性情急躁，爱发脾气，工人群众没有发动起来，生产恢复得比较慢。为了改变这种情况，领导上又调我到那里任社长。我这个放牛娃出身的普通盐工，受到红军的这样信任，心里真是充满了喜悦和有说不出的激动，更坚定了为革命而舍得牺牲一切的决心。到了碑院寺，我仔细检查了盐井情况，重新登记了工人，没日没夜地发动群众组织生产。那时，我也没有别的本领，只有两条：第一，忠于革命，忠于红军。为了红军在前线多打胜仗，我们不得不把所有力量都使出来，我以自己的亲身经历和所见所闻控诉军阀地主压榨剥削我们穷人的罪恶，宣传红军是穷人的军队，同我们工人是亲兄弟的道理，动员大家以多熬盐的实际行动拥护、支援红军。第二，拼命干。不但组织工人干，而且自己亲手干，样样事干在头里，干出样子。在那些日子里，我的劲简直使不完。挑水、烧灶、晒盐、肩挑背磨的活，我都干。天晴下雨，白天黑夜，我都同大伙儿一起战斗。

就这样经过一段时间的努力，碑院寺的生产恢复了，发

展了。每天可以熬盐5000—6000斤，一坨坨白晶晶的食盐源源不断地运到前线，运往苏区各地，供应了广大军民的需要。

当时，川北苏区恢复盐厂，需要购置工具，开支浩繁，为了贴补开支，收了一点盐税，税率很低，不象国民党收那么多。由红军经理部向经济公社收取。

朱索凯整理

1983年10月15日

三

## 川陕苏区红江县税务分局简况

——访问武大洪记录\*

税务机关各级组织：川陕省有税务总局，各县有税务分局，各区有税务分所，县税务分局内设有正、副局长各1人，巡丁2人，秘书1人，炊事1人，当时的税务总局局长是吴先保。

红江县税务分局，下边设11个税务分所：有杨白河分所，湾白河分所，鹦哥咀分所，马家坪分所，草石坝分所，河坝场分所，陈家坝分所，新场坝分所，涪阳场分所，口大场分所，乌家坝分所（原设慈碑坝分所）。

税收种类：特种税：特货税、特货馆税、白耳税、屠宰税、烟叶和纸烟税、累进税（主要是对大商人、资本家……但因当时大资本家、大商人逃跑了，没有收）、所得税、打斗税、出关（出赤区）税、入关（入赤区）税。运出赤区的货物，如果是红军苏区内用不着的就不抽税，如果是赤区内用得着的货物和有特殊意义的货物，如白耳、特货、药物、牛、猪就要收税，当时最重要的是牛的出关税，达30%，凡是消费品，如纸烟之类入口，就要收税，凡赤区内重要的货物如药材、盐的入口，是受欢迎的，并且提高售价。

当时最高的税额是30%，最轻的税额5%，另有10%、

\*武大洪，原红江县税务局长。

15%、20%不等。

税票和印花：税票是三联的，一联发给商人，一联由分局保留，一联交总局，都是由总局发下的。印花面额分为：1分、2分、3分、5分、1角、2角、3角、5角、1元。

当时各级之间，每月开两次会，开会就是核对帐目、查印花、税票和现金收入，然后交钱。

当时每月能收到七、八百元（布币），在红江县内，杨白河一带的收入要多些，朱家坝一带收入少些。

土改对税收工作来说，是一笔很大的收入，① 税收在苏维埃经济收入中占50%。②

收税和商人纳税情况：税局向商人宣传，召他们来开会，教育他们不要瞒关漏税，有这种行为，查出来就要处罚，但是瞒关漏税的人还是很多。

当时，凡赤区内需要之商品就不能出关（运往赤区外），税局也就不发税票；赤区内用不着的，可以出关，但一定要到税务机关取税票、登记。不论私商和经济合作社的出关，也一样的纳税。

当时市场上的商品仍然是私商的多些，政府也未规定国营商店的优先权，一样的做生意。

赶场的人还是很多，都是穷人，富人逃了。

西南师范大学历史系访问

1958年9月8日

①打土豪分田地，没收豪绅、地主大量特货、银耳、猪、羊、粮食等物，其中特货、银耳、猪、羊等须变价处理，按规定应征税，这是一笔大收入。

②这里指红江县一县而言，非指全苏区的税收。

## 川陕苏区赤江县二区征收特种税情况

——访问陈铭理记录

1933年5——8月，我作过赤江县二区的税收员，收过肉税（屠宰税）、白耳税，这些都作为统一累进税。

肉税（屠宰税）：不分猪的轻重，一头猪三吊钱的税款，税条子（即纳税凭证）由税收员盖章，税款交税务局。

耳子税：只有白耳子才有税，黑耳子就没有。

四川师范学院历史系60级访问

1959年6月1日

## 忆赤江、赤北县的税务商业情况

——访问张先诚记录

我1933年内先当赤卫军、游击队，因害病回家，1934年7月在县（赤江县）邮政局工作，不久又调税务局工作。

税务情况：那时县税务局是苟伯儒当局长。当时川陕省有税务总局，县有税务分局，区乡是税务分所，所只有1人，称分所同志，有2、3人的，有一组长或所长。我们每月到分局汇报工作并算帐。一般能缴八、九十元的税款，多者110元左右，也发两三元的零用钱，吃穿公家。一般税率是5%，税最高的是特货和酒。猪、百货、纸烟、白蜡、茶叶、“白耳”等要上税。牛羊、工农饭店、木材无税。小商贩很多，不上税，盐也不上税，当时一个行商一背货物大约上税三五元。税务局归财委会管。我在苦草坝（当时赤北县，今属通江县）当分局长时，有印花税票、印章和一把马刀，因税务局有钱，土匪要来抢，要多与区乡联系。

有些商人在袖筒里搞黑市交易，我们必须深入下层工作，才能了解情况。

商业方面：有国营经济合作社，区乡苏维埃成立的消费合作社。也有人借消费合作社卖私人的白蜡、耳子等。县里还有总经理部，它掌握油、盐、土烟、钢铁、铁锅、子弹

等，区乡消费合作社到这里进货，象现在百货公司批发站，里面有百多人，本地人占三分之二。

市场交易多是吃穿方面的，其他生意不多。

四川师范学院历史系60级访问

1959年6月1日

## 经济合作社经营纳税情况

——访问谭华兴记录\*

红军来在恩阳成立了经济合作社，资金是搞豪绅地主的和革命法庭办案子罚的款，经济合作社卖油、盐、柴、米、布等日用百货，应有尽有。利润只有0.5%，利润上交给当地合作社，合作社上交恩阳县，县交省。

合作社地点设在马鞍、仪陇等地，需要啥就拿手续去买，哪里缺货就调到哪里去，合作社下面设有小零售部，各小贩的利润是2%，当时批发与零售是分开的。

经济合作社在仪陇、蓬安、南部等地买布来卖（1.2尺宽，10.4丈长）。合作社在白区偷运盐来赤区不纳税，用银元去买。盐不供应给地主豪绅，说他们是享受够了的，偶尔卖一二两给他们。

那时西药、生发油、盐没有税，凡是国民党那边偷运过来的东西都没有税<sup>①</sup>。出口的有白耳、特货，本地的商品也完税，布匹是2%，由买主完。

四川师范学院历史系访问

1959年6月1日

\* 谭华兴1933年是经济合作社工作人员。

①经济合作社当时不纳营业税。

## 蔡永俊谈经济公社情况

### ——访问蔡永俊记录

经济合作社（即经济公社）在打罢苏学文的家后（“打家”就是抄豪绅的家——编者注），家屋（四川土语指资金——编者注）就更大了，卖盐、卖烟、卖肉等。当时营业税未上缴，主要是用来继续扩大家屋。合作社的干部每月有五元的工资。当时盐最缺乏，私人也有口点盐来卖的。刘存厚阻止就采取一段一段送的办法。……合作社的价钱便宜得多，私人价高，因合作社货少或缺，而不受限制和取缔。经济合作社卖盐根本挤不拢去，有的用竹竿支起票子进去买。

四川师范学院历史系60级访问  
1959年6月1日

## 南江县小商贩纳税简况

——访问冯家祥记录\*

那时做小生意的还是在做小生意，苏维埃政府也不管，没有税。后来有了税也很轻，比如一匹布抽一吊钱，而自织自穿就没有税。当时盐最贵，600文钱1两，最高的达到3吊钱1两。

四川师范学院历史系访问

1959年6月

---

\* 冯家祥，1933年任南江县宣传队副队长。

## 巴中县渔溪税收情况

——访问庞德伦记录\*

后一年养猪（指1934年——编者注）、纸烟和酒也抽税，杀一条猪不论大小都得抽1元。余则不详，区上有代办税务的。税是有货赶场时才收的。

那时对经济较活动的工商业者的财产是不动的，只是罚款子、罚布，对小商小贩不大管。

当时米粮很相因（相因是土话，意即便宜——编者注），米卖不脱，因为大家都买，人们吃肉都不吃肥的，有些肉还没人吃，放臭了。一个铜元买一个饼子，一人一顿还吃不完。那时吃白米干饭吃肉是很容易的，人民生活是很好的。

四川师范学院历史系访问  
1959年6月

\* 庞德伦，1933年是巴中渔溪贫农合作社采购员。

## 红江县的税务征收管理概况

——访问郭有全记录\*

红军初来时，税收工作不很仔细，税目都不完全，当时屠宰税是3%，特货税5%，那时没营业税、出口税和进口税。

屠宰税是：杀猪先过秤，然后开出三联单交税，单上要贴印花税票，完税后才能杀猪，特货馆税是以月计征，每月交1元钱的税款。贩卖特货，向税局交税后，要在货物上盖印戳，便不再交税，就可运销各地。

当时红军与白军打仗，经常红军要收紧阵地，红军在川北居住时间不长，由于战斗，不免使赤区内税收工作受到影响，加以税收管理不够完善，商人容易偷漏税收。

红军来到前，通江的银耳，都是由上海、汉口、重庆等地商人收购运走。红军来后，这些商人不敢来买了。因此通江的银耳主要由苏区的经济公社收购运销到白区去。

四川大学历史系访问

1959年

\* 郭有全，1933年3月参加红江县税务局工作。

## 忆南江、长赤县的税务征收管理

——访问李荣堂记录

1933年红军来南江县时找不到路，要我带路，以后不要我走。再后川陕税务总局便调我到南江县税务局收税。当时收白耳、猪、羊、特货的税。白耳收5%，黑耳收3%，那时收税使用印花税票，印花金额有好多种。完税后在纳税凭证上把印花贴上去，收好多税，就贴好多钱的印花税票，货物完税后才卖。最初“猪厘金”（屠宰税）收3%，纸烟4%，收的税款上交时，要把使用了的印花税票和剩余的印花税票和税款一起背到上级税务机关去当面清点，票款相等，手续清楚就好，如有差错就要严格追查责任。我向上级交款都是清楚无误，上级表扬我廉洁奉公，派我到长赤县工农税务局作局长，以后又调我到南江县局作局长，在税务局搞的时间比较长。

那时南江和长赤两县税务局下面没有设立税务所，县局内也只有七八个人，记得有周宪武等，下属的每个场镇逢场时派一人去赶场收税，去时先把纳税凭证和印花税票发给他，赶完场回来逗数字。税收人员少，我当局长的也要天天出去收税和检查下面税收人员的工作，那时屠宰税是把猪杀了就收税，市场卖小猪儿不收税，小商小贩不收税，照顾穷

人。白耳是专收生产白耳子出售的商人的税，税率 5%，城内街上没有开店坐户的大商人，他们在红军到达前便逃了。所以一个月能收400多元的税，加上长赤县的，一月共收800多元税款。那时一年中收了多少税款记不得了，也无预算，因为变化很大，无法预算。

税务管理是：商人货物运来须向税局报到，税局派人去检查，据以征税。苏维埃政府辖区内，商人偷税漏税的很少，都是按照政府规定交税，税局管得严，白天黑夜都要检查。记得有一回姓张的商人购进纸烟12条未报税局，被我们罚款 5 元，那时规定商人外出购销货物，必须先向税局报告才行。

苏区当时有银元、铜元、铜钱、纸币、布币几种，收税时几种货币都收。用个麻布口袋装起，背起走时有红军护送，保证安全。因为人少，长赤县局只有 4 个人，南江县局 8 个人，长赤是 4 个区，南江是 8 个区都没税务所，收税是很忙的。

当年我们与各部门之间基本上不往来，只有税款向川陕税务总局交。白天外出工作，吃了晚饭后就不准乱走，只有商人来货报税才可以出外检查。那时我是文盲不识字，文件靠秘书念给我听，税务人员每月有 3 元的薪津。

征收方法：记得杀猪不过秤，当场估计重量后，便照税法规定征收，酒是按每百斤价值以 5% 征收，不是按每缸酒征税。我们管的有些地方无酒便无税，其它货物可以收到税。

郭俊成根据录音整理

1982年11月14日

# 土地革命时期通江县苏区征税情况

——向俊平回忆录\*

1932年冬月间，红军入川，在通江县成立苏维埃政府。1933年元月我参加县苏维埃作笔书，以后苏区迅速发展，建立了川陕省苏维埃政府。为了发展生产，增加财政收入，又建立了川陕省工农税务总局，由吴先保任局长。下属赤江县税务分局，由袁明应任局长，上级把我调到税务局工作。当时也注意税收政策的宣传，使人民群众充分了解“统一累进税”与国民党苛捐杂税本质上的区别，和应拥护累进税的重大意义。就是以增进和巩固工农自身利益，发展社会经济为目的。工农民主政府运用累进税收政策，支援工农业生产。对粮食、布匹、棉花、中西药材、耕牛、小猪、食盐等等禁止出口或课以50%的重税加以限制。对茶叶、煤炭、锅、白耳、木料、特货的出口，以换回红军和人民必须品者免税，这体现了对红军和人民必须品免税照顾以减轻负担；另外，对红军和人民无益，甚至有害的物品课以重税，以示限制。这个税法是从广大群众利益出发的。

## 一、特种税情况

\* 向俊平，1933年在赤江县工农税务局工作，后任通江税务总局代办处巡视员。

1. 白耳：我县东北两条河，普产银耳，中外驰名，历来为出口货物，价格甚高，一般人民享受不起，是有钱人的滋补品，因此要征税。

2. 屠宰税：当时屠宰是屠户宰杀肥猪到集市场镇出售，进行营利，所以要征税款，但农民年节和冠婚丧祭自养肥猪宰杀则不征税。

3. 税率：累进税是把捐税负担移在剥削阶级身上，收入愈多的人，缴纳的税愈重，收入愈少的所缴的税愈轻，穷苦的人完全免税，这样才能使穷苦的工农完全免了捐税的负担。白耳也是按斤计算，每斤照价值收20%，屠宰是按头数征税10%。

## 二、机构设置情况

在赤江县税务分局统一领导下，以区为单位，下设税务征收所。当时我在刘坪区（即现在的铁佛区）第七分所，下辖三个场，即刘坪场、过街楼、澌滩河均由我负责收税，其余的同志如苟伯儒、刘功成、花祯祥等都是按区到三个所去收税。由于房屋缺少，税务人员都住在当时的经济公社，至于税收法令的宣传，是依靠当地区乡苏维埃政府的支援，大力宣传，主要目的是达到顺利进行，并防止奸商偷税漏税。

## 三、税收手续

工农税务总局制定了三联税票，一联由纳税人存执，一联向上级报查，一联存根。纳税时，要用毛笔填写纳税人姓名，经售货物品名，价值若干，纳税金额，要求填写清楚。总局还制发有印花，税票上有多少税款即要贴足同数的印花。税务征收所按月要向分局汇缴当月所收税款，并核对印花数量是否相等，并汇报当月税收工作情况，有无困难或存

在什么问题。

#### 四、工作环境

我于1933年参加川陕革命根据地税务工作以来，历时两年左右，都是在和敌人殊死搏斗中度过的。当时苏区范围不大，常受敌人骚扰侵犯，在短时间内就收紧阵地两次，还是为了战略关系。如第一次收紧阵地时，把我调到毛浴征收所，敌我之间只隔一条河，尽管环境险恶，我仍坚持工作，完成上级交给我的税收任务。第二次收紧阵地时，又将我调到洪口税务征收所工作，仍然安心税收工作坚守岗位，并无退志。上级有鉴于此，就将我调到通江工农税务总局代办处工作（注：当时税务总局随省苏维埃政府迁到巴中，通江设总局代办处，管理赤江、赤北、红江、红胜等县的税务工作）。

经过半年左右时间，红四方面军北上抗日，部队机关转移时，我正在红胜县检查税务工作，未得回转，被白匪隔断在通江长滩河，致使我与革命队伍脱离。现仅将川陕革命根据地税收工作据实反映，回忆如上。

郭俊哉 朱力立整理

1983年3月21日

## 我在赤江县税收工作的经过情况

——访问雷兴发记录

1933年8月，我在赤江县芝包乡老观庙一带收税，上级任命我作芝包税务分所所长。我经常收芝包、老观庙、新场（现在的广纳乡）的税，每场都要收三四十头猪的屠宰税，每头收3吊钱，还收特货税，是按每两价值计算，税率是30%，银耳是20%，也按每两价值计算，但我们那里银耳的税很少。另出口税、入口税，我们那里没有征收过，那时只说白区的纸烟过来要征税，还征得很高，使赤区的人不吃它，盐巴过来不征税。

1934年4月，我任红胜县税务分局副局长兼秘书，每月去通江城缴款一次，一般能缴三四百元，多的可缴七八百元，最少也有200多元税款。每月每人可得2元工资。1934年有一次我去罗文坝（现属万源县）收税时，碰到红军队伍，他们盘问我：“要打倒苛捐杂税，你为啥还收税？”我向他们解释：“我是为工农红军收税”，我们的叫统一累进税，国民党的才是苛捐杂税，广大劳动人民是拥护统一累进税的。他们听后都说是自己人，便放我走了。

郭俊成 朱力立整理

1983年3月21日

## 赤江县税收及巡视员工作职责

——访问张显卓记录

1933年9月，赤江县的税收，我记得当时市场上卖的酒、茶叶、土白布、特货、白耳、宰猪来卖都要收税。白耳收15%；卖猪肉收3%，开特货馆分甲、乙、丙三等，甲等每月收3元，乙等每月收2元，丙等每月收1元。同时还有出口税和入口税。入口税有针织品、布匹等。出口税有白耳、特货等。我在赤江县的杨柏乡收税，每月可收200多元钱，特货税不好管，你给商人盖了验戳（注：完税时货物上盖查验戳）的货，他摆起卖，等讲好生意后，他就把藏起来的货卖给买主，就这样把税偷漏了。

川陕省税务总局派巡视员到各地市场和税务机关检查，对商人检查偷漏税问题，对税务干部是检查贪污受贿等问题。有个同事叫周云跃，在横店子收特货馆的税，本人不识字，找别人帮忙填写纳税凭证，凭证上填写税额2元，但印花税票只贴1元，正好被总局巡视员发现了，便把周云跃弄去审查，查明他不识字，凭证是请人代填的，并无贪污，才算了事。

郭俊成 朱力立整理

1983年3月23日

## 对万源县苏维埃税务工作的回顾

——访问杨文泰记录

红军解放万源后，大约是1933年11、12月，万源县城南街（现在区供销社地址），成立万源县工农税务分局，局长是汪洋，鄂豫皖来的，副局长是欧昌元，万源县井溪乡人，秘书张文昭，万源县人，当时我十八、九岁，有点文化，城守区苏维埃政府把我介绍到税务局，局里只有八九个人，名称叫税务员，派我收城守区的税，有时下乡场收税，如长坝、罗文等乡，那时宣传叫收发财人的税，其实发财人跑光了，多数是小商小贩，市场上只收点银耳、猪肉、烟酒、布匹等的税。万源县有8个区设立了税务所，有的所只有1人，有的所一人收两个税务所的税，因为税源少，人也少。我和欧昌元两人在罗文、胡家、王家、毛坝等场收的税，还不够发我们两个人每人每月6元钱的工资。有个月我随局长汪洋去通江省税务总局代办处领款回来发全局10多人的工资。  
.....

象白沙等区还没人去收税，因为那些地方被反动的“圣母团”占据着，不久，白沙杨士元的反动“圣母团”武装打过来，我们从万源城退到乡下，以后又收复。我在万源税局搞了4个多月，就调到通江县的“干训团”学习，学习结

束，便调到红军去当排长。

那时的环境很险恶，1934年，有一次敌人突然包围袭击，我方急速转移，我随着大家突围出来，因背的公物太多，行动迟缓，只得把纳税凭证、印花、章戳等丢了才走脱。在税务人员中有个姓蒋的被反动的“圣母团”杀害了，以后有个局长叫汪富才，在红军转移时没有跑脱，在万源县的魏家乡也被国民党反动派逮捕杀害。

郭俊成、朱力立整理

1983年3月23日

## 土地革命时期通江地区营业税、 所得税没有执行

——访问苟伯儒记录\*

1932年12月18日，红军解放了通江县城，次年5月，红军第一次收紧阵地，打击来犯之敌，很快粉碎军阀田颂尧的“三路围剿”。红军打到达县、宣汉、万源、仪陇等县，那时川陕省苏维埃政府先设在通江县城，通江成立了3个工农税务分局。一个姓陈的税务所长介绍我到税务局工作，当时通江划分为三个县：赤江县（县治设在毛浴乡）、红江县（县治设在涪阳乡）、赤北县（县治设在泥溪场），川陕省财政委员会下成立工农税务总局。我那时在赤江县收春寨、苗南、赤江等三个场的税，约两个月时间，在税务局工作时，公家发衣服并管吃饭，每月有几元的工资。

从那以后，又调去该县九区所辖的凤凰观（即何家场）等处收税。1934年红军为迎战四川军阀所谓的“六路围剿”，红四方面军第二次收紧阵地时，我已回到县上搞过一段时间的“干部消费合作社”。反“六路围剿”胜利后，我又去到草池区税务征收所工作，同年9月调红江县税务分局任副局长。那时敌我区域犬牙交错，南江县的大河乡、兴马乡没人

\*苟伯儒，解放后任通江县粮食局副局长。

收税，我们也去收过税，不过时间不长。

1933年7月，川陕省苏维埃政府迁到巴中，通江原工农税务总局随之迁走，通江成立税务总局代办处，管理赤江、赤北、红江、红胜、万源等几个县局的工作。红江下辖涪阳、青浴、草池坝，碑坝4个税务征收所，当时还有朱家坝等区域，因反动势力嚣张，局势不稳定，未建立征收所。1935年3月，红军便开始北上抗日，撤离了川陕苏区。

川陕苏区时代实行的统一累进税，计分进、出口税，特种税，营业税，还有所得税。

特种税中的屠宰税，记得对农村不收，要在街上挂架子卖肉的才收，以头计征，大体上每头猪收1块至1块5角的屠宰税。但规定工农冠婚丧祭，自养自宰自食的肥猪免税（地富不在此例）。开特货馆的交税分为三等：甲等一月收3块钱，乙等一月收2块钱，丙等一月收1块钱。对专门贩卖特货的税收是按每两价值10%至15%，银耳按每两价值15%。那时税法上规定的营业税、所得税，我们都还没有收过。一个是没有对象收，因为资本家、大商人都逃走了，剩下都是小商人，所以未执行。当时红军的供给部将收缴的特货、银耳、猪肉等，向外面换购军需物资，如粮、盐等，规定不征税。但经济公社经营这几种商品，就要按特种税规定纳税。

红江县工农税务局共有7人，正副局长各1人，1名秘书，1个炊事员，3个税务员，下设陈河、涪阳、新场3个税务所，每所1人。是时财经纪律很严，对税务人员监督管理可以说是一丝不苟。纳税凭证一式三联，要用毛笔填写清楚，第一联交给纳税人保存，第二联报税务总局考核，第三联由县局存查。凭证填明收税多少，就要贴足与税款数量相

等的印花，在领用印花税票和交帐时都要当面点清楚。有一次赤江县一个姓李的税务员差了一张税票，就被绑送到保卫局去处理，可见其严厉程度。

同样对纳税管理也是很严的。特别对特货、银耳、特货馆管理严格。只要发现偷漏税，大的便要没收，记得沙溪区有一个行商过红江县境时，带有80两银耳偷税过关，被查出后，我决定全部没收，将货物变价后，将款全部上交给税务总局。

处在战争年代的税收环境也是危险的。如红江县工农税务局所属清浴税务征收所，在1934年11、12月间的一个晚上，突然遭到国民党匪军的包围袭击，我们有个税务员，迅速转移逃走，才免于难。

赤江县工农税务局辖有毛浴、民胜、广纳、草池、铁佛、麻石、赤江、陈河、土地堡等税务征收所，土地堡的税源少，一月只能收300多吊铜元的税款，陈河区生产银耳多，一个月可收100多元的税款，以税务所来讲，这个所收入算较多的。税收管理虽然严格，但仍然有偷漏税的，尤其贩卖特货的不好管，商人狡猾的将完了税的货物（货物上加盖税务局的查验戳记）公开在市场上摆起来，未纳税的特货藏起来，生意成交后，将未纳税的卖给买方，就这样把税漏掉了。

郭俊成 朱力立整理

1983年6月4日

## 恩阳县税局机构与区、乡政府 工作人员协助税收。

———访问张心广记录

1933年七八月我在恩阳县(又名仪闇县)参加税务工作。局长桂明香，安徽人，任命我为花丛税务征收所所长，负责花丛、镇庙、金凤三个场的税收。恩阳县局共辖柳林、渔溪、花丛、天池、磨落、望星6个税务征收所。全局共27人，县局正副局长各1人，秘书长1人，巡视员3人，炊事员1人，共7人，各所是每所2—3人，恩阳镇的税由县局负责征收。

以后我调任县局秘书长，局长改为熊义山，湖北人，不识字，文件由我念给他听，当时文件少，大多是开会通知之类。我的工作除协助局长做些事，平时要整理纳税凭证、印花税票、核对税款与使用印花是否相符。每月还要写书面汇报材料交局长送到工农税务总局去。

当地纳税的品种，有银耳、特货、纸烟、酒，卖肉的，肉是在卖之前先过秤，称了重量，按所值金额交税3%，酒是以一缸重量计算金额，按5%交税。那时群众经过我们宣传累进税的政策，收税工作好做。当时区、乡苏维埃政府工作人员还协助我们收税，没有抗税不交的。

那时干部任命调动不发文件，只在会上宣布一下就行。

税收干部每月发 2 元 4 角工资，公家管吃的，并发 1 套棉制服。

郭俊成整理

1983年6月7日

## 我在长赤县参加税收工作的经过

——访问袁德富记录

红军在1933年二月解放了长赤，最初我见到红军中的项世中营长，他动员我参加红军，我就和他一路到中魁山，走拢（到达）就打仗，他见我拿起枪能放，把子还端（打得准）。把国民党川军打垮后，项营长叫我和他一起到长赤县建立县工农税务分局，他任局长，他不在局里时叫我代理。开初税务局只有我和项局长两个人。那时主要是收卖纸烟、酒、猪肉、特货、布匹的税，特货税收得较高，纸烟卖100元收税5元，街上挂肉架子卖猪肉的100元收5元，纳税凭证是三联单，填好后贴上印花税票，收的税款都要送到通江川陕省工农税务总局去。

在长赤县税务分局时，我负责收木门场、长赤乡、沙溪场、正直乡的税，项局长负责收赤溪乡、沙河乡、下两乡的税。这些地方都没有建立税务所。现在记不起发过什么税收文件，只记得收屠宰税时，要在猪的边肉上打印戳，那戳上刻有“川陕苏维埃长赤县工农税务分局验戳”字样。

税务总局局长吴先保是湖北人，我去通江送税款时见过他，个子不高较胖，说话不易听懂。

长赤县最先收税的是我们两人，后来还有哪些人收税，

因我调走了不清楚。收税过程是：赶场天我和项局长两个向赶场的人宣传税法：我们共产党是反对国民党的苛捐杂税，他们是收穷人的钱，我们是收发财人的税，我们收税是为劳苦人民谋福利的等等。

那时处理偷漏税很严，木门场有个姓孙的在店子里藏到卖猪肉，偷了税，查出后就送到长赤县的保卫局去处理，结果如何不知道。

郭俊成 朱力立整理

1983年6月14日

## 万源县苏维埃政权与税收所处环境

——访问武崇祥记录\*

我是旺苍县人，是农民娃儿出来参加革命的。红军到川北来，我先进彭杨军事学校学习，出来便分到万源县苏维埃政府任副主席。万源与陕南接壤，土匪是很多的。石塘坝、固军坝、清花溪一带地方有土匪王三春，还有“扇子会”、“圣母团”等反动武装组织。苏维埃政权面对军阀、土匪、反动会道门，故以军事斗争为主。在苏维埃政权成立之后，分配了土地，因土匪和反动会道门猖狂，农民大都跑了，土地荒得多。接近匪区地方，简直是蓬蒿满目。环境的险恶可想而知。

万源县苏维埃的县级机构，如粮食、内务、财政、经济、妇女、文化等委员会都成立；县的政治保卫局、革命法庭、税务局、工农银行、经济公社等也都设立。工农银行还发行银币、铜币、布币、纸币。在乡镇和农村，由于反动势力较大，红军主力在前方作战，一时顾不到这里。因此，社会环境很不安定，所以我们还是经常打游击。

万源县地区很宽，有8大区，县税务局收税不多。因为

\*武崇祥，老红军，川陕革命时期曾任省苏维埃政府交通部部长，解放后任四川省石油管理局南充汽车修理厂党委书记。

资本家都跑了，大商号、当铺、银耳山都被没收，做生意的都是小商人，经济公社卖盐、布、烟、日用百货，但货物不多，也不热闹。

那时街上座商极少，连纸张都买不到，肉店、特货馆都关了，染房也没有。红军染布做军服，也是用稻草灰和桐油壳合起来染，盐和布都紧张得很，有时从陕西运进来点，也是粗布。街市上没有私商开旅馆、饭馆的。老实说，在那种情况下私人不敢开，也无钱开，保卫局检查很严。只有红军经理处开的招待所，公家开的工农饭店，但这些都是不交税的。当时生产没有恢复，万源县一贯大宗出产的生漆、桐油那时产得很少，主要供给红军用。

县苏维埃政府当时最主要的任务，是动员青年参军，还有就是组织粮食、布匹、药材、草鞋等物资支援前线，这些任务就非常繁重。县苏开会，税局局长、银行行长及其他单位负责人也参加，也要汇报工作。总之，税款收得少，可是干工作还危险得很，有几方面的敌人捣乱，税收员有的被敌人杀了，县苏主席也被杀了，我也差点遭了害。后来，上级调我回川陕省苏维埃跟着余洪远到陕南宁强去了。

万源县政府的开支，在当时靠打土豪和没收得来的钱和物资。征发的东西少。政府工作人员没有工资，只发过一次津贴 2 元 5 角，穿衣服要自己找，伙食吃公家，没有菜金，只有红军才有菜金。部队也自己种菜吃。由于经济条件很差，吃饭都困难。那时只有通、南、巴三县物质条件好些，经济收入多点，生活稍好点，万源地方大，就是穷。

当年处于战争环境，税收没有预算，因为客观环境变化大，税能收到还是收不到都很难说，预算不了。那时文件也

少，但有重要公事还是发文件、出布告，征收税款，要贴布告。

苏维埃的工作人员，必须廉洁奉公，一点也不能贪污。贪污1元钱都有杀头的危险。所以缴获的东西，丝毫都要归公，因为苏维埃的财政十分困难，来之不易，岂容私人贪污中饱，故惩办极严。品质好、觉悟高的同志都知道参加革命，命都难说，为崇高理想的实现奋斗，甚至献身，要钱干嘛呢？当时我抱着远大的理想参加革命，后来长征到延安，发过两次钱，我都缴党费了。

郭俊成整理

1983年9月14日

## 南部盐场开征短期盐税

——访问侯建华记录\*

川陕时期的阆南县，地跨阆中、南部两县部分区乡。在我印象中，红军经理部领导的南部盐场是收了几个月的盐税，以后就不收了。时间在1933年9、10月间。那时阆南县没设税务局和银行，在财委会中有个财金组，管理财政税收金融。当时盐场成立三个盐业生产社，是碑院社、洪山社等。

那时对小商贩、手工业工人不征税，公粮也没征。第二年征收公粮也收得少，是动员农民献粮，没按“公粮条例”执行。

郭俊成整理

1983年9月24日

\* 侯建华，老红军，1933年曾任阆南县苏维埃主席，解放后在四川省地质局工作。

## 赤江税收片断

——访问刘道虎记录\*

赤江县成立了税务局，卖特货的要征税，税率较重。杀猪开初不上税，以后要上，不过红军家属、贫农、雇农不上税，其他人上税也轻。一头猪上3吊钱。其他上税的稀少，百货出卖要上税，如自来水笔、电筒要由税务局检查来源后才上税。

抄于巴中县川陕革命根据地博物馆档案卷

\* 刘道虎，1933年任恩阳县委书记，赤江县委常委、组织部长等职。

## 旺苍县的外贸及进、出口税概况

——访问彭中贵记录

1933年红军来后，成立旺苍县税务局，税务局吴忠成局长派我和左宣两人收税，后又增加一人共三人，收统一累进税。旺苍地方处在红军与白军交界地区，我方就把特货、叶子烟、银耳、黑木耳运到白区去卖，但牛不能出口。把那些东西卖了，买成盐和红糖运回来。进、出口货物属应税品种的照税率计征。商人货物要进口或出口都要先向税务局报告，经过批准，办好税务手续才行。所以一般商人不敢偷漏税。我们收圆坝子、张坝、白水、水贵子几处的税，时间是1933年8月开始的。对小商贩不收税，专收做特货、银耳、屠宰生意的商人的税，旺苍地方没有开特货馆的，收不到特货税，那时三天一赶场，赶场才有税收，寒天（不逢场）收不到税。逢场好的能收10多元，差的只收几元钱税款，现在记不起税率了。我没有发现过偷漏税的。开纳税凭证使用的印花税票，是四方形小块，一张一张的，上面印有金额。到193年旧历腊月，红军收紧阵地开走了，税收不成了，共收几个月的税。

盐从白区运来不收税，酒和纸烟市面没有卖的，布匹运不进来，市场上物资少。税收入员没有工资，吃穿是公家的。

所收的税款和上面发的票证印花由自己保管好，不定期地把税款交上去，常常要算帐点票怕出差错，那时贪污是要杀头的。所以送税款到上面去时，几个人票款合在一起要背一大背，当面清点清楚才行。

郭俊成整理

1983年10月26日

## 苍溪县经济公社及税收的点滴材料

——访问翁大荣记录\*

1933年5月16日红军来到苍溪文昌时，街上成立了苏维埃政府。区苏主席谯大文动员我去经济公社当采购，我答应了。经济公社主要是买盐、布和杂货等，供应红军和机关工作人员的衣服食用。市场上一般的盐价是3吊1两，而我们经济公社才400钱1两，较之便宜得多。我们进货的地点有：千伏场、红山场、观音场、黄渠庙、仪陇、巴中等，买回来就交给经济公社分配。当时苏维埃机构除县委县苏外，还有县指挥部、保卫局、火药局、税务局等，都挂有吊牌。税务局有局长、会计，记不起名字了。

我记得凡是杀猪卖肉的都要交税，肉皮上打戳记，过秤（局内挂有杆秤）称重量。经济公社也要完税，都是会计在办理，据说过完税的比较少，我所买的东西从来没有交过税，因为是通过红军和苏维埃政府组织往来的。

郭俊成整理

1983年11月15日

---

\* 翁大荣，川陕时期在苍溪县经济公社工作。

## 苍溪县税收与违章处理

### ——访问金成山记录

红军是1933年5月来苍溪的，在文昌成立了苏维埃政府。我参加了童子团，后来在区苏维埃政府当过副中队长，主管红军部队的粮食柴草供应等后勤工作。那时设有税务局、火药局，经理处的会计是冯应理（现大石公社八字口人），采买是赵培尧（革命法庭委员）、金荣山、金红里等。还有财粮处，这些单位都挂牌。

苏维埃时代农民不交税，只有做生意的要交税，如卖烟、酒、盐、布要交税。赵培尧的哥哥赵铁匠在经理处打铁，因为他买特货时见到他交税的。收税要开票，票面上印有弯刀、斧头的图形。收税人的长相是圆脸，鼓眼睛，很活跃，但不知其姓名。那时候有人把米面子混在盐里当盐卖，也有的把水渣子当海椒面卖，对于这些也要作为投机倒把处理，进行罚款交税。

郭俊成整理

1983年11月15日

## 仪陇县工农税务分局简况

——访问蒲天直记录\*

1933年8月23日红军解放仪陇，旋即设立各级苏维埃政权。仪陇县工农税务分局成立开展税收工作，局长白洪华。记得当时征收过屠宰税和土布的税，每头猪肉收税10吊钱，每匹土布收税2吊钱。税务局的其他情况不清楚，因我只在县革命法庭搞三四个月，知道得不多。

郭俊成 朱力主整理

1984年4月19日

---

\* 蒲天直，曾任川陕苏区仪陇县革命法庭文书。

## 巴山游击队的成立与斗争历程\*

1935年春，红四方面军撤离川陕革命根据地前夕，川省委决定留下曾担任过赤北县委书记、绥定道委书记，当时任旺苍县委书记的刘子才和赵明恩等人，率领红三十一军战士300余人，枪300余支，另外还有地方干部和50名妇女组成的宣传队，一并编入游击队。在1935年2月于旺苍组成的这支“巴山游击队”，不久扩编为红三十军独立师，派刘子才任师长，王天海为政委，赵明恩为宣传部长。当时，红四方面军领导人徐向前、陈昌浩分别接见他们，作了重要讲话。

红军撤离根据地后，国民党军队反扑过来，对根据地人民进行残酷的屠杀和镇压，游击队积极开展革命斗争。在1935年夏，粉碎了国民党四川军与陕西军联合对根据地铁炉坝的“围剿”，取得反“围剿”的胜利，声威大振，游击队由300多人发展到1200多人。

在胜利面前，把队伍拉到汉中的

\* 本文是参照1982年版《川陕革命根据地历史长编》中“巴山游击队的艰苦斗争”和1980年10月《四川现代革命研究资料》第3期“巴山游击队”及1980年6月《四川文史资料选辑》第21期“红军撤出川陕根据地和人民坚持革命斗争”等文缩编写成。

炉坝地方被胡宗南匪部包围遭到惨败。突围出来只剩下五、六十人，没有几支好枪了。

1936年10月，游击队于大河召集了全体队员会议，一致同意赵明恩提出的以南江北部桃园一带山区作为游击队根据地，并选出赵明恩为游击队的领导人。

大河会议后，将游击队改编为一个营，辖两连，营长赵明恩，政委赵孔贤（继任秦玉昭），副营长管青山和姚正元。以后与延安的党中央接上联系，奉命改称八路军（但人民群众仍称他们为红军）。游击队又重新壮大起来，除原来一营两连外，新增一个营两个队和大营通讯班。游击队由原来的50多人又发展成为500余人的队伍。建立了以回龙沟、大小园包、铁炉坝为中心的包括现今整个桃园乡纵横约百里的根据地。其活动区域，则包括今汉中南部、广元东部、南江北部纵横约二、三百里的广大地区。在根据地范围，游击队消灭了地主恶霸对农民的经济剥削和政治压迫。游击队不仅不征粮，不派款，还常把衣服粮食救济穷苦人民。并根据群众要求，捕杀了一些罪大恶极的豪绅地主。对罪恶民愤不大的地主豪绅，只要低头认罪的，罚一定数量的钱粮、枪械和物资，交足放人，严重打击了敌人反攻倒算的反革命气焰。且使国民党捐税在该地区无法征收，也大大鼓舞了当地人民的斗争意志。

1937年1月，为了筹措游击队的经费，在游击队所控制的川陕道上的龙神殿、铁炉坝设关卡收税，称为“厘金局”（即税局）。游击队的厘金局与过去国民党的厘金局名称虽同，而性质迥异，国民党借此剥削劳动人民，征以重税，以饱私囊。游击队厘金局仍贯彻统一累进税精神，实行保护穷苦人民与中小商人利益，打击剥削阶级的税收原则。局长徐连

德（达县人），税收员张永兴、万德富、谢玉林、陆光汉等14人。征收地区，从两河口到高桥，从龙神殿到横店子，方圆90里的范围内实行了征税。

征收方法：凡商人运有大宗货物过境，厘金局向商人货物征收10%的关卡税，交税后游击队派武装护送商人及货物通过根据地，沿途如受了损失，照价赔偿，保证商人旅途安全。当时遍地皆是兵匪的情况下，深受商人欢迎，商人乐于经此到汉中。过去荒无人烟的铁炉坝，一变而为川陕道上的热闹集市，既繁荣了根据地的经济事业，对中小商人及四周群众产生良好的政治影响，深得民心，又充实了财政收入。

巴山游击队，由于国民党顽固派坚持不承认他们是共产党领导的八路军，直到1940年与国民党军周旋到最后一刻，革命斗争才壮烈结束。

## 巴山游击队“厘金局”的税收政策及措施\*

巴山游击队“厘金局”对收税的规定如下：

1. 贩卖特货者，按它的价值抽10%的税。
2. 棉花一包即100斤为起征点，每包收税5角。
3. 其它货物视其价格高低，每脚（每‘脚’指一挑或一背，通常是100斤至200斤），收税5角或1元。
4. 对自营自运的小本商贩不收税。
5. 对于小商小贩，因各种原因而蚀本者，游击队则借本予以扶持。
6. 对豪绅地主借经商为名，贩运黄金、特货者，则一律没收罚款。”①

游击队仍然贯彻川陕革命根据地时期统一累进税的阶级税收原则。

游击队征税情况，南江县张义元称：“游击队收税有个‘税表’（指税目税率表——编者注）。10两特货收1两的税，棉

\* 本文标题是编者加的。

① 巴山游击队厘金局的征税规定，是南江县文化馆潘广炎访问原巴山游击队税收员万德富的记录。

花上了一包(100斤)的才收税，每包收5角。”原巴山游击队勤务张国华回忆：“厘金局系1937年1月设立”，征税品种：特货税10%，收的税款很多，“一日收来三月吃”。据南江县桃园公社铁炉坝大队党支部书记（原件无姓名——编者注）称：厘金局收税标准是，不管商人货物背得再多，只要是自己背的，没有雇脚夫背，不论是穷人背自产自销的东西到汉中去卖，挣点力钱和地区差价的，一律不收税。不但不收，行至中途有困难的，局上还给予救济，但只要是雇人背了的，一律收税。

厘金局的护商情形，游击队员周茂生说：“我们红军游击队，保护客商来往安全，鼓励通商。”这是收税后游击队派武装保护客货安全的措施，当时遍地皆是兵匪，商人乐于纳税，以便得到保护。据称：“每天有背棉花包子的脚夫上冒人，仅‘同泰丰’商号的棉花一次结帐就是几千块钱税，若果你在五颗石一些地方遇匪抢了，游击队照价赔偿”。

对偷漏税的处理，张国华说：“一次，一个川里（雀）人捏了个饭糲，里面藏了5两特货，检查出来没收了。”还有一次，“一个卖席子的，把‘金耳环’<sup>①</sup>卷在席筒里，检查出来也没收了。”周茂生说：厘金局对蓄意偷、漏税的处分很严。如告诫商人“不准走天池寺那条路<sup>②</sup>，要走那条路的，查获一律没收惩罚。我们派人去那边‘短’那条路<sup>③</sup>，八庙垭纪光宗就是企图偷税、漏税，组织了50多脚夫从天池寺过，被我们

①金耳环是一种名贵中药材

②即只准商人走游击队设厘金局的桃园寺一条川陕大路，以便控制税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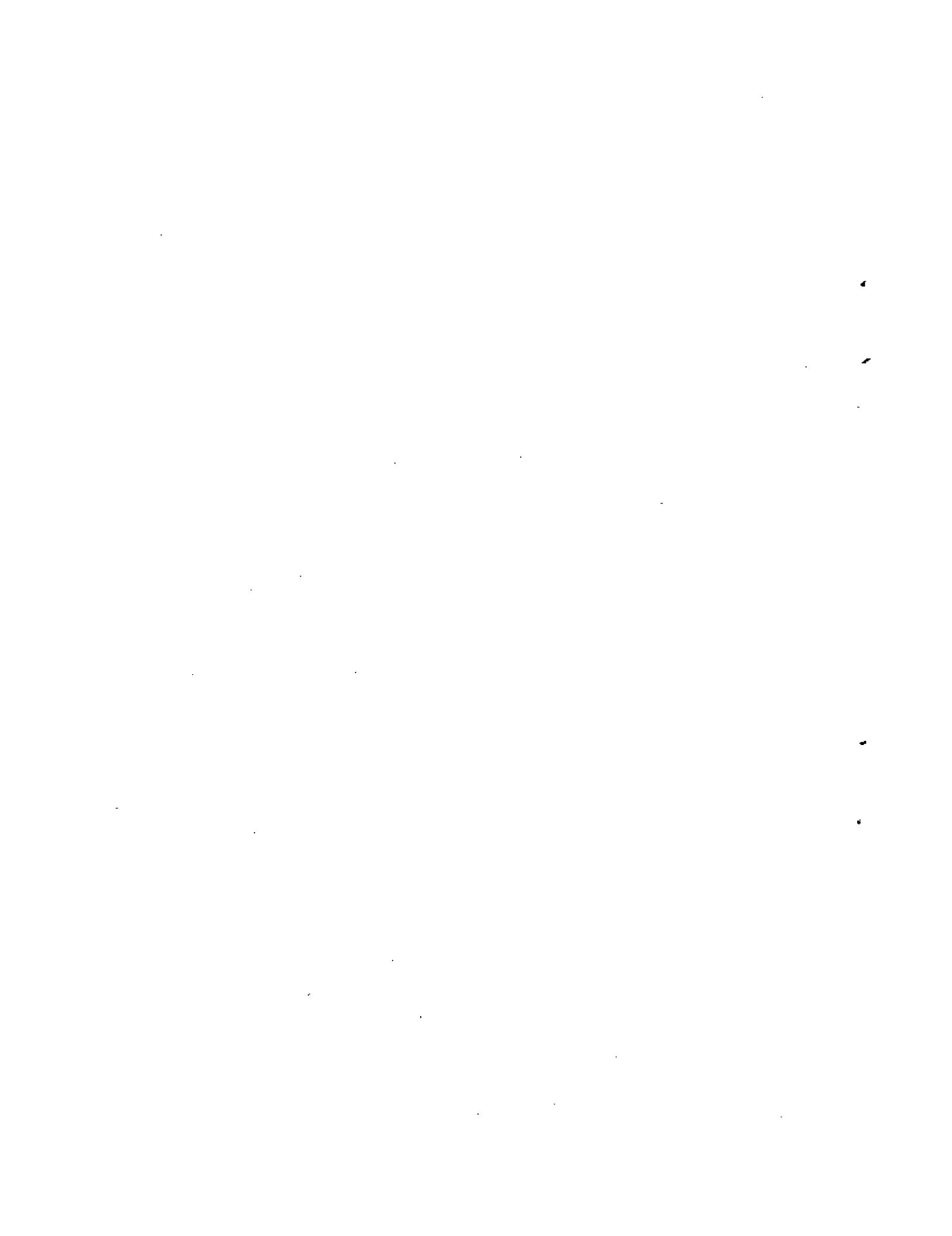
③：“短”那条路，四川方言，意思是拦截。

‘短’住的，除全部没收外，还罚了他300元。”

对小商小贩照顾，厘金局对贫苦小商贩一律免税。有因经营而蚀本者，还借本钱予以扶持。对小商小贩生活有困难的，亦予照顾。对出卖零星土特产品如木耳、银耳、核桃、茶叶等不收税。……游击队对豪绅地主借经商为名，贩运黄金、特货者，采取一律没收罚款办法，给予经济制裁，打击他们的走私贩运活动。可见游击队仍是贯彻累进税的阶级税收政策的。

为了兴集贸易，便利商贩，更为了扩大游击队政治影响，和有利于收集敌军情况等，游击队还在横店子、龙神店、铁炉坝、高桥等川陕道上开设不少么店子，给来往客商提供食宿方便，还通过么店子的“眼线”散发传单，张贴标语，开展宣传活动。不少劳动人民和掉队的红军战士见到传单后都很快来归。游击队兴集贸易，使过去人烟稀少的甘家垭，变为热闹的集市，生意比南江城好。根据地农业、手工业得到很快发展，满足了当地人民的生产和生活需要。

# 附录



## 附录1：白区报刊有关报道

### 苏维埃工商业的累进税

新华社通电社消息：赤匪占据达县时，除组织苏维埃压迫民众，荼毒生灵外，复有所谓工农税务局之设立，捐税重……尽其剥削之能事。“然被犹知关税政策之原则，励行保护贸易，如对于奢侈品抽税极重，以防奢侈风尚之流行，对于苏区极急需之物品则免其入口税，对于赤区之特产则免其出口税，均是各国奉行为金科玉律的关税原则，较之一般军阀，只知刮地皮，不顾一切生息事业者恐似稍胜一筹”。然则盗亦有道耶！兹将达县工农税务分局布告第3号公布 税收条例事：

#### 川陕省达县工农税务分局布告第3号

为公布税收条例事，税目种类。凡属有利苏区工农的需要用品不得收税，而且奖励买卖与入口，如不适合工农之奢侈品，及有害工农之物质，得征收之，特分别于下。凡属经济公社、合作社，无论营业多少，皆得免税。惟属特种税，按特种税规定征收之，白耳、酒、特货、屠宰等。

#### 甲、营业税

1. 是专门贸易者指明行商□贩卖一次的营业计算，和坐商（城市有门面的）以每月计算的资本，如在500串以下

的免税，500串以上700串以下，抽5%，700串以上、1000

串以下抽1%，2000串以上、5000串以下抽2%，5000串以上、1万串以下抽4%，余例推。盐、粮食、布匹、中西药材、耕牛、小猪、洋油、生发油等不抽税。

### 乙、所得税

即佣金税，是各业行户所得佣金若干，从中抽税。

每日做20元以下者，交易免税，每日做20元以上25元以下交易抽10%，如交易20元5分佣金行户，即得佣金洋1元，照10%，应缴所得税1角，余例推。每日做25元以上30元以下，抽11%，每日做30元以上40元以下，抽12%，每日做40元以上50元以下，抽13%，每日做50元以上60元以下，抽14%。

### 丙、特种税

一、□□□，□□□□□，□□□□，□□□□□□□  
□。□□□□□□□□□□□□，□□□，□□□□□□□  
□□□、□□□、□□□□□□□□，□□□，□□□□□  
□□□□□□□，□□□□□。□□□□□□□。

二、白耳，每两按价收5%（1元抽5分），如因革命受伤不能生产之红军家属，有特殊情形，资金未满30元以上者，经苏维埃证实得免税。

三、屠宰：专门在市场经常营业者，按卖者数目抽5%（100斤抽5斤，1元抽5分），但工农丧婚及红军家属自己养肥之猪，在市场屠宰出售者，皆得免税（如地主、富农不在此例）。

### 丁、入口税

一、绫罗绸缎、花粉、香水抽收20%。

二、纸烟、酒抽收10%。

三、肥猪、绵烟抽收5%。

四、肥猪，在30斤以上者，按价值抽10%。

五、免税：盐、布匹、棉花、粮食、中西药材、洋油、耕牛、小猪、生发油、油光纸、油墨等，均得免税。（如白区运来以上等物，由赤区经过，又往白区出卖者，均按5%抽收）

#### 六、出口税

一、粮食、盐、布匹、棉花，抽50%。必要时由苏维埃政府禁止出境。耕牛、小猪抽32%（免税者，茶叶、铁锅、煤炭、木耳、白蜡、木材、赤区出产品得免税）

对奸商监督及惩罚，凡属偷税逃税等奸商，一次查出，除补纳应缴税款外，另加纳1倍，二次查出纳3倍，三次查出全数没收。如藉贸易为名，而实做反革命工作者，一经查觉，立即交苏维埃政府惩办。

局长 徐仕勇

中华苏维埃共和国3年12月（即1933年12月）

载《四川日报》民国23年3月2—3日（即1934年）

## 保障贫民的苏维埃税制

约分出税与入税两种，略寓保护政策之意。其他尚有特种税、营业税、所得税等限制甚严，税率甚重，皆为累进税，□之虽匪之捐税□，盖尤有甚焉。不过米、盐、油、布……等日用必需品，入口税均免税，于消费者大多数贫民□颇为有利，□惟其所得税，则大繁苛。实大福一般贫苦民众，因其起征额太低，□有背保贫民之原则也。

载《国民公报》民国23年4月16日（即1934年）

## 川陝省工农银行及税务局

财政委员会：下有：一、工农银行，收集匪区现金、制造伪苏维埃货币。二、税务局征收匪区出口、进口特种税务。三、会计处，没收匪区现金，存入银行，主要由伪军委会财政代表郑义斋兼。

经济委员会：一、组织合作总社和经济公社。二、建设局经营铁厂、炭厂、盐井、缝工厂、对外贸易等，主席仍由郑义斋兼。

载成都《川报》1934年10月16——21日

## 川陕苏维埃的统一累进税

赤区对贸易的税务是三种：

第一种，进口税。

凡运输匪区日常必需品，如米、盐进口等，便减税率抽 5%，以便增加匪区的物品来源。不需品的进口，如化妆品等，便将税率提高至抽十分之五。

第二种，出口税。

出口的白耳、特货不需品，税率很低，以发展匪区贸易。如米、粮等输出，也同样抽十分之五。

第三种，特种税。

特货、酒、肉等抽 5%。

载《四川日报》民国23年10月23日（即1934年）

## 仪陇灾情调查 共军陷占仪陇经过

占领时间：民国二十二年七月初三日（农历）。二次，二十三年八月初七日，收复时候：民国二十二年十二月初二日，由王旅、熊旅收复；二次，二十四年正月初二日，由四川边防军第十三团一营及第十七团第二营收复。

失陷时期：初次，二十九军部队在巴失利，退至仪城，匪紧紧进逼，城中部队尚未出城，匪已临城下，巷战不利遂陷。二次，先为仪陇民团指挥宁相齐率队撤退，民众遂随之出走，则二十三师部队由巴至城，匪跟追陷城。

共军所设机关：(1)红三十军军部，(2)仪陇县苏维埃政府，(3)仪陇县革命法庭，(4)政治保卫局，(5)红三十军政治部，(6)仪陇县累进税局，(7)仪陇县委员会，(8)仪陇县区委会，(9)仪陇县经理处（内集中粮、布匹、猪、牛等），(10)红三十军经理处，(11)俱乐部，(12)医院，(13)财委会，(14)红军招待处，(15)妇女招待处，(16)经济药店，(17)红军商店，(18)市苏维埃，(19)区苏维埃，(20)第一村苏维埃，(21)区工会（附五个乡苏维埃），第一乡苏维埃——第五乡苏维埃。

苏区税率：肉税 5 %  
烟税 5 %  
大酢 5 元  
小酢 3 元  
特货 10 %  
特货馆 每月 1 元  
活猪 每只 400 文

载《华西日报》民国24年3月  
6日5版（即1935年）

## 川东北剿赤印象记(八)

### (节    录)

### 循    实

.....

匪又特别发布了奖励经营盐业的条例：——

“(1) 凡井户、灶户、盐井老板等已逃出外的可以回来按照苏维埃的法令经营盐业——缴纳 3 % 至 5 % 的所得税。

(2) 凡逃往白区的、或其他白区的工人如果愿意到赤区来工作的都得按照劳动法令的保护，以八小时工作，每日可得 5 角至 1 元的工资。

(3) 豪绅地主反动的盐井，苏维埃得没收之，按照合作社的办法经营。收成 10 % 作社会劳动保险。”

通江设得有工农税务总局，实行的是所谓“统一累进税。”

税分三种：

甲、特种税，又分三类——(1) 白耳按价抽 10 % 至 30 % 的税，但中农贫农所有，资本在 30 元以下者得免税。(2) 特货按价抽 20 % 至 40 % 的税。(3) 屠宰税，按每只价抽 10 %；但红军及贫农、雇农因婚丧嫁娶杀猪或牛羊自己吃的得免税。

乙、出口税：棉花、药材、五金、猪、牛羊、粮食等按价抽 10 % 至 20 % 的税，但有时得酌量情形免税。

丙、入口税：中西药材、五金、布匹、盐、粮食、煤油、纸张、油漆、杂货等得按价抽10%至20%的税，但有时得分别免税。

载《国闻周报》第12卷18期

1935年 天津

## 附录2：军阀时期的横征暴敛

### 四川军阀刘存厚的搜刮\*

民国13年冬刘存厚来绥，自称川陕边防军督办，（后改为川军第23军，刘存厚任军长）占据达县、宣汉、城口、万源四县，悬五色国旗，自制一隅，为时几至十年，毫无善政可纪，搜刮款项最为厉害，晚年多至213.1万元，征敛之苛虐，则父死子押，兄逃弟囚，人民不堪其苦，有抛弃产业秘逃易县者，有捐田归公苛征不免者，有背负红契饿死城廬者，达县素有富庶之名，至此亦无力撑持，思乱者众矣。

附刘存厚时代捐款名称年征略数表

捐税名称	用 途	征收机关	年收略数
临时军费	军 用	筹 饷 局	79.2万元
预征粮税	军 用	征 收 局	8万元
三什捐	保卫团马路局用	筹 饷 局	10万元
烟商捐	军政杂用	县 政 府	5万元
红灯捐	军警用	禁烟查缉局	2万元

\* 川陕边防军督办刘存厚辖第一师刘邦俊，第二师刘自兼，共四旅，二混成旅，防地有宣汉、城口、达县、万源四县。

附录表

烟秤息	军用	禁烟查缉局	2万元
特税	军用	禁烟查缉局	8万元
烟酒税	军用	公卖局	2万元
护商税	军用	护商军务所	24万元
邮包税	军用	督署军需处	2万元
抗日子弹税	军用	征收局	1.5万元
花赌捐	军用	城防局	3万元
门户捐	(警)(用)	警用	5000元
矿区捐	军用	建设局	1000元
矿产捐	局用	征收局	3000元
粮税附加	各机关	机关自收	2万元
契税附加	各机关	机关自收	3万元
肉税附加	各机关	机关自收	4万元
各场军买粮款自由附加	各场靡耗差用	自收	60万元
合 计			213.1万元

说明：1. 上表为二十一、二年时间，年约除正销(消)耗款以外，附收洋213.1万元，属于军用者137.5万元，属于地方局用及靡耗者75.6万元。

2. 上表捐税若以本县户籍分担，每户年担20余元，以人口计，则每人担3元，而国、货税尚在外，其繁重可以概见。

见《达县志》卷末上，补遗二，第11—13页。载《四川月报》，1932年12月，重庆中国银行编印。

## 川陕军\*：达县田赋征收情形

达县自川陕军驻防以来，将近十载，其征收税捐极为繁重。如在近一二年内，达县明月乡弃产而逃往开江者，先后竟不下百数十家，可以想见。盖各县征敛军费方法，或预征粮税，或随粮附加，闻有预征至民国五六十年者，即已骇人听闻。惟达县当局，则避各采实，且变本加厉，每粮一斗，除征粮约5元外，另征军费36元5角，烟亩捐6元2角，保卫团费6元5角，仅照正算每粮一斗，共负担款项50元左右。至各乡区、场、团，甚至各牌甲，风行草偃，莫不挨次任意附加，竟有一斗粮缴款多至八九十元或百余元者，并且一次所征，原以备一全年度之用，而实际上民国21年之第11次临时军费，于去年之六七月即已收完，至下半年又则将民国22年之第12次之临时军费提前预征。每粮一斗，12元，不足，又加为16元。是达人之有粮一斗者，在一年年终结算，至少须负担80元以上，可谓重矣。达县共有粮2300余石，已被征款十年，若按正粮之税推算，自刘积之来缓之日起，预征当至民国100年有奇。又达县有粮一斗之田产，遇年岁丰登，只

\*川陕军即当时四川军阀刘存厚的23军，文中刘积之即刘存厚。

能谷约20石之谱。依最近一二年内之谷价，每石约值4元左右，计算所得，幸得入付两抵无余；不幸则尚不足以供缴纳。顷曾传该军将与民更始，一再布告，以昭大信。自民国22年4月11日起，至23年3月底止，共筹军费72万，加一经费7.5万，总计79.2万，附改善办法12条，布告虽出，而团保等仍如前加紧催收，视同具文，达民生计，当更趋穷困矣。

重庆中国银行编：《四川月报》第2卷第4期  
民国22年4月（即1933年）

# 军阀田颂尧时期的横征暴敛\*

## (摘 录)

……  
据1912年到1934年不完全统计，四川军阀的混战达到470多次，平均每月有战祸两次，这些战争不仅大量地吞噬了人民的生命财产，而且大大地破坏了社会生产，使四川人民陷入水深火热之中。

在军阀、官僚和豪绅地主统治下，人民在政治上毫无权利，处处受反动阶级的迫害，在经济上则受到日益加重的残酷剥削。在各军阀防区内都实行了田赋的“预征制”，一年数征，且次数逐年增加，如田颂尧防区内由初期的一年三征激增到1931年的一年十四征。邓锡侯的防区内，在1931年已预征到民国50年（即1961年）。

在四川，除田赋外各种苛捐杂税亦是军阀收入的主要来源。据统计，当时金川就达70多种，而田颂尧统治的地区，苛捐杂税名目之多，勒索之重，更是骇人听闻的。

通、南、巴地区的人民还苦于军阀官僚政府的特别捐（军阀强迫人民大量种植鸦片以收重税）。当时巴中每年要缴特

\*本文标题是编者加的。

别捐100万两，通江70万两，南江30万两。这种特别捐成了当时通、南、巴人民最沉重的负担。农民交不起捐税而被吊打时，还有吊费、打费。再加上官吏的贪污，层层加码，月月摊派，摊到人民身上的捐税就更为繁重。人民即使倾家荡产也无法承担，在巴中流行这样一副对联，写出农民愤怒的心情：

“好的他田家，苦了我田家，①说声派杂税，团总派，甲长派，估派滥派，指名官派，胡派鬼派，硬起心肠由你派。

为了要‘巴土’，②所以要‘巴土’讲到收洋钱，场上收，场下收，明收暗收，不怕手收，只怕无收，谨防尸骨无人收。”

穷苦人民缴不起捐税，军阀官僚便使用残酷的暴力来征收（对缴不起捐税的农民，动辄拴、打、吊、押，或关监牢，被整成残废或被整死的人是数不胜数的），甚至强迫人民卖儿鬻女来缴纳捐税。如南江县，在1932年筹集军款，数目达到了历年来的最高峰，人民无法缴出。伪县长姚皇却出示说：“杀人可恕，欠款难容。”公然叫团总、保长屠杀缴不出款项和反抗的人。在南江长池的街上“经常吊起排排的人”。

田颂尧部旅长邢季卿，1930年驻扎巴中时，他不顾当年收成不好，人民生活已极端痛苦，除照旧搜刮8万多元特别捐以外，“复估着民众于腊月内缴齐开拔费4万元。年关在迩，人民经济十分困难，……邢旅长……派兵下乡，肆意吊

① “田家”前者指田颂尧，后者指农民。

② “巴土”前者指巴中出产的鸦片烟土，后者指巴中的土地。

打锁押，逼着腊月内缴清，……巴中人民处此暴君铁蹄之下，只有当尽卖尽，缴纳苛捐而已”。

通江也是如此。田颂尧部刘连长驻扎泥溪乡，连最穷的农民一年也要派两次款，每次一、二十块大洋，“缴不起的就吊打，并派人把穷人的猪、羊、牛及一切用具都抢光，人被吊打至死的很多”。……

载《四川文史资料选辑》第21辑，第5—7页，1980年版。

# 杨森的一生

(摘录)

杨森在渠县靠别人接济，过了一年多的乞讨生活，进占了罗泽洲分区和进驻广安后，地盘扩大了，又想扩充实力。首先就是巧立名目，横征暴敛，比以前驻防万县时有过之而无不及。他征粮筹款的方式和名目无所不包，除预征田赋外，还有烟酒、糖盐、娱乐、筵席、迷信、房地产、契纸（土地、房屋买卖）、屠宰、红灯（鸦片烟馆）及百货厘金等等苛捐杂税，同时还要估提官产、公产、庙产、会产所得。又在各县设立禁烟局、征收局、护商事务所、烟酒公卖局等，这些都是他的税收机关，派他的旧部或学生去担任税官。这些人一到地方上，除为杨森搜刮外，还千方百计把自己的腰包填满，因此到处设关立卡，到处派有税收人员，连乡民穿鞋进城，也要抽草鞋捐，只有打起赤脚进城，但赤脚也要征赤脚捐，真是旷古未有，闻所未闻。杨森驻广安四年，每年预征田赋有六、七年到十一、二年的，到1935年止，在广安就预征了30多年的田赋，如果连同前罗泽洲时预征的在内，这时已预征到1990年了。

杨森在广安也象过去在万县那样，设立禁烟总局，以李浩为局长，在各县设立分局。在大吹大擂的“禁烟”幌子

下，却不择手段的[地]勒收禁烟罚款，亩捐（种烟的）、懒捐（不种烟的）、红烟捐（开烟馆的）及把没收偷税、漏税的鸦片烟土又以高价勒派给鸦片烟商。这样，本地土产的烟土、云南烟土、贵州烟土到处充斥，不过把过去罗泽洲时代的公共烟馆变成半公开罢了，而广安仍然是一片烟世界。……

载《重庆文史资料选辑》第4辑，重庆市政协文史资料研究委员会编，1979年9月。

